



卷首语

美好总是还在的

11级27班 六等星

花儿凋谢,有的人会感叹美好的事物不再,有的人会说这是对于新生的孕育。就如有人叹惋落日是风烛残年,有人却为它那天边的云霞着迷。

美好总是还在的。

人来到世上就是一段漫长的经历的过程,同一件事,有人选择哭泣,有人却选择保持微笑,有人为之迁怒,有人却是只不以为意,并无情绪。太多太多事件的发生是无法为我们左右的,我们只有面对,去经历去体味,为什么要使自己的内心为之劳累呢?

史铁生先生最初在瘫痪时也曾日日沉浸在悲伤与恨之中,悲自己的命运,恨上天为何要在他经历一生中最美丽的年华时夺走他向前奔跑的能力?!他痛哭,他对天长号,他看到自己在世上如此的渺小,无力的双手无论怎样也改变不了命运的轨道。但有一天,或许就是在那园子里,他坐在轮椅上,终于明白了什么,转而执笔微笑着记录下自己的所思所想。在终了之时,他的葬礼,他将它比作狂欢,盛大的庆典,他微笑面对。

于是我们将他赞为伟大,他终于战胜了命运!

不可医治的疾病,死亡,是我们无法改变的,前者来临后我们只得接受,后者无论何时都会与每一个生者随行,它终将叩开我们的门。既然已经到来,为何要哭泣?既然终将来临,为何要恐惧?我想铁生必定是早懂得这含义了。

纵使生活再不堪,我们也终有能力微笑以对,因为我们的内心总能发现美好。世界是客观的,规律,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但对于外界的认识是人们对于客观事物的反映。我们无法改变客观现实,但通过反映而生成的认识我们却可以改变,因为看法如何是内心可以左右的。就如打翻一壶酒,有人会为失去了美酒而失落,有人则会因瓶中还剩了一半而感到庆幸。同样的事,有的人总能从中发现值得快乐的一面,因为他们的心不一样。

美好总是还在的。

发现美好的总是我们的双眼,判定美好的总是我们的心。心事轻,便能轻易的发现美好。心事重,疑虑重重的人是始终无法微笑的。世界上并不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我们要做的,就是改变我们的眼睛。有一双这样眼睛的人,即便他一生中没有什么惊人的作为,但当他长眠于地下之时也一定是心满意足,无所牵挂了。因为他的心,早已被这世界上最美的风景装满。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弘毅

2012 . 12

第 90 期

[目录] CONTENTS

卷首语

美好总是还在的 / 六等星

社友情怀

4 黑马 / 刘鑫昶

情感地带

7 老房子 / 杜昕桐

9 真情无言 / 王凯悦

10 姐,我们要好好相爱 / 达 达

11 爸爸的眼镜 / 李 超

13 指缝中的泥 / 戴慧哲

14 坏蛋刘培良 / 葵

成长季节

16 不相识,又何妨 / 攸 离

17 少年,从岁月里走出来 / 弥 箜

19 五楼那个人 / 任孝严

20 曾经的傻姑娘 / 凉小灰

22 那些昏天黑地的日子 / 简以沫

24 女孩 / 紫幽灵

25 黑白琴键中的童年 / 王晓彤

26 一梦千寻 / 张英伟

27 碰触灵魂的改变 / 王 裕

思想碎片

28 幸福的定义 / 禹彦磊

29 如果时光也苍老 / 覃穆渊

32 有责而任之 / 王小七

34 胡杨 / 七 珀

35 我就是一捧水 / 任芷慧

36 活在当下 / 李雪露

37 墙 / 付冬蕾

敬老专题

39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 / 周潇倩

41 孤巢 / 刘 行

小说榜

42 经年留爱 / 简以沫

45 一百年的水煎包 / 王依桐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东文广新连第 42 号

48 错过	/vv 安
49 沉香	/亦 轩
长篇连载	▼
52 黄河·印象(四)	/张博文
故事接龙	▼
56 冬日无雪(一)	/亦 轩
精短散文	▼
6 感谢有你	/释
55 和你一起变老	/孔令蔚
说吧画吧	▼

封面油画:世界名画
封底摄影:莫心许



宗旨:引领语文学习,提高文学素养,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问:
史本泉
付贞祥
张利波
田效方

社长:
宋智捷
副社长:
刘 行

本期审读:
张百安
张超越
梅小瑞
隋帅旗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魏利红
谢鹏娟
赵新玲
张欣芳
李 芳

封面设计:夏冬老师

主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三路 165 号
编辑部电话:0546-8326504 8326264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是否曾经懊悔过浪费的时光？不要伤心，振奋起来，向前走，终有一天，你会发现，在振奋的时光中前行，不知不觉你已进步了很多。

——11级21班 吕梦雪

刘鑫昶，我校09级21班学生，二月文学社第七届骨干社员、编辑。有多篇散文在《弘毅》发表。2012年通过自主招生考入武汉大学。现就读于武汉大学中法班。

黑马

09级22班 刘鑫昶

年少应当轻狂。我狂，我有我狂的资本！相信自己是一匹黑马。自信是成为黑马的必备条件。

什么叫“自信”？自信就是在别人都不相信时，你还依旧相信自己！

高中时，我的成绩一直是中上游，高三期间，我的名次在150徘徊，偶尔飞出200，只有一次进了100。凭这成绩，能进个不错的一本就不错了，“211”都不一定能进。再加上我一向是个“坏孩子”，上课迟到、作业没写完、课间打闹……老师没有一个不认识我的，甚至连张校长也认识我，因为我实在是太“蹭”了……

尽管如此，在高二下学期，当老师在班里“招募”数理化等各项竞赛人员时，我毫不犹豫地报了名。然而凭我当时的成绩，能不能上一个一本还要看运气，而竞赛又会耗费大量时间和精力。大部分人认为我只是在“玩火”，我却已综合分析了自己各方面的情况。“是金子总会发光”，我相信自己是一块等待发光的金子，而即将到来的竞赛就是我第一次闪光的舞台。

然而竞赛结果出来时，我很失落，数学和物理竞赛都只是三等奖，并没有带给我更大的惊喜。然而我依然执着的相信自己，相信自



己的选择不会有错，相信自己的付出一定有收获！化学老师在物理竞赛后问我，只取得了这样的成绩，后不后悔。我回答，我不后悔。

“自信”就是无论何种情况下，你绝不抛弃自己。自信就是你相信每一次机会都能够带来正能量，并紧紧抓住绝不放弃。

11月份，高校自主招生开始报名，我再一次选择参加，义无反顾。凭借竞赛时积累的数学和物理知识，还有在二月文学社积累的文学素养，我因物理和语文成绩突出而过了武汉大学的自主招生笔试。同时，我也过了华中科技大学和北京科技大学的自招。我的自信和坚持给我带来了新的转机。在后来的武大自招面试中，我又凭着自信和丰富的实践经历，得到了考官的认可。面试时，我提及了许

拖着长尾的彗星终会消亡,闪烁夜空的星星终会黯淡,但是我想,无论我在哪里,在静静地夜晚,抬起头,都可以寻找到你的眼睛。——11级18班 黄金昭

青春短笛

社友情怀

多实践活动:我曾带着几个同学,自己准备食物和炊具,在野外自己收集柴火,布置营地,进行野炊,这体现出我的组织能力;与表哥一起收集工具和材料,尝试各种学校里没法做的实验,这是动手能力的典范;我用课余时间钻研课外书,如《时间简史》,《中国国家天文》等,这是自学能力的体现;在课上,举一反三,不局限于课本,这属于发散性思维;看到“定理”也要寻根问底,敢于质疑等等。面试时,自我介绍中的每一项都必须有事例证明。

自信需要真正的实力做底基。清醒地认识自己,相信自己,才是“自信”而不是“自傲”。

自招的成功,使我的实力得到了检验,也给我的自信植入了可贵的精神支柱。此时的我,似乎可以松一口气了,然而,更为严峻的高考就在眼前,我必须一鼓作气,赢得最后,才能笑得最好。而考试,并不是我的专长。这时,自招具备初步成果给了我底气,我再一次带着自信上场。高考期间,尽管发生了少许波折(考语文时忘带准考证,考数学时发现凳子上有口香糖等),但这些都未能影响到我迎接高考的心态,我不会让这张自招通行证在我手里失去价值。有武大的自招作保障,我怀着一颗豁达的心,带着我那不容置疑的自信,顺利度过两天半的高考时光。我实现了对自己的承诺,没有再留下遗憾。在高考中超常发挥,据说是考了学校第50名。

然而,命运喜欢捉弄人。我的分数比武大的投档线低5分,尽管我有自招作保障,但是专业只能服从调剂。我又一次赌上自己的前途,第一志愿绝不妥协,认定就是我最向往的武大物理学基地班。以我的自信、坚持和不懈

的付出,命运之神似乎也特别眷顾我。Nothing is impossible. 我被物理学基地班录取了。然而,在求学的道路上我并没因此满足,准备迎接更大的挑战——武大物理学弘毅班和中法班的选拔。

带着不变的自信,我迎接新的挑战。自信带我走向更明亮的未来。

升入大学,很多新大一学生可能是要轻松一下了,可是,为了使学习进入更高境界,我不放弃任何一次有可能提升自我的机会。弘毅班和中法班的选拔就在眼前。

参加弘毅班或中法班都像是在赌博,你得到了别人难以拥有的机遇,就要应对别人难以应对的挑战!似乎要在一连串的“胜利”中给我一次警醒,我在弘毅班的笔试中落选了。我再一次清醒地认识到,我必须重新评估自己,自信应当以清楚的认识自己为起点。在接下来的中法班选拔中,我必须充分展示自我,全力以赴。

于是,我用军训期间休息的空闲时间,找全国各地的同学聊他们那儿的教学方式,找出山东教育的不足和优势。在李院长正式选拔中法班成员前我就开始找卢辅导员和李院长谈话。通过了解和思考,我从中认识到,中法班最需要的不是多么厚的知识积累(山东的应试教育导致山东考生有许多大学中需要用到的选修知识没学),而是人际交往能力(我们很少有机会参加交际活动)和良好的学习习惯(我们的学习时间几乎是外省的两倍,作息时间的安排上算是优势,然而缺少对自学能力的培养)。但是我在和院长谈话中,我首先着重说明了山东考生的优势,又提到了

一中在竞赛辅导上的欠缺,以及我主要是通过自学在竞赛中得奖的这一过程。我积极与院长沟通交流,这本身又体现出了我的人际交往能力。在我的积极的“自我推销”中,我的自信和各种能力得到了辅导员和院长的认可,我顺利地进入了中法班。

一年的时间里,我从一中的“坏孩子”晋级为一中“最黑的黑马”。现在,独自游走在这如诗如画的校园,不禁一次次回想着以往的点点滴滴,那种感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在高考前线挣扎着的战友们,我和你们一样,哭过,笑过,失落过,亢奋过……但是,再苦再累,我的自信从未动摇过。如今,面对未来更加宽阔的道路和更多未知的挑战,我

依然带着自信上路,追求更新更强的自我!

坚定地闯一闯吧,带上自己的信心,创造自己的奇迹!

附注:

1:物理学基地班:国家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基地,含物理学拔尖人才培养弘毅班,中法理学、工学本硕连读试验班。

2:弘毅班:是武汉大学按照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珠峰计划)开设的拔尖人才培养试验班。

3:中法班:全称中法理学、工学本硕连读试验班,是武汉大学与法国里昂一大联合培养项目。■

感谢有你

12级6班 释

六年,三年,三年,一个个简单的数字,一个个震撼人心的过往。

转身已是九年,在那些曾用鲜花和荆棘所铺垫的路上,孤独的主旋律从未响起,原因无它,只因,有你相伴,皓月星辉依旧点缀着浩瀚玄远的星汉,灯红酒绿的都市渐渐隐去,鳞次栉比的楼群静静的伫立在这难得没有喧嚣的城市,又仿佛静静观望着,你那忙碌的身影。

你坐在我的床边,只是默默的望着依旧酣睡的我,用温柔如玉的双手爱抚着我的脸颊,牛奶热了一遍又一遍,时钟的指针嘀嗒的转动,命运的指针招式着未来的希冀,远方的天际露出一抹嫣红,而我,缓缓的从梦中醒来,每当睁开第一眼双眼中呈现的是你的音容,心中总会一暖,不经意间流露出幸福的笑影。九年,三千二百八十五天,七万八千八百

四十时,你无时无刻不在牵挂着我,我想说,被人牵念的感觉,很温暖。这九年,顽钝的我不曾对你说过一句谢谢。这封信,文笔虽简单,内容虽朴实,但它倾注了我的思念,我的眷恋,以及那迟来了九年的谢意。那个曾经的九年,感谢有你,一路相伴。

抬起头,望着四周不停穿梭的场景,释然,三年又至。又是几度春秋,又是几番辛劳。未来的三年啊,总是未知的,一切又将再度回归于那曾经开始的梦地,但我坚信,你的爱,就像是纷争年代里一块相濡以沫的糕饼,外表虽然淡雅,却拥有生命的黄金,正因如此,它才不受时光的蹉跎而消逝那醇厚的韵味。三年,未来的三年,执手相望,竟无语凝噎。

寸草春晖,此生铭记,今生,一路相伴,今生,感谢有你! ■

不要说离开以后还会相信,不要说分别之后还是朋友,离开一个地方,风景就不再属于你,错过一个人,那个人便与你无关。

——11级18班 黄金昭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老房子

11级28班 杜昕桐

中秋节回姥姥家时,听大人们说,这房子要拆了。

我立马就不淡定了,这怎么能行?!

结果他们就笑,“拆了换更大的、更好的啊,你个小孩儿怎么不乐意啊!”

我也就不再说什么了。

可这是舍不得,那么的舍不得。

——老房子何止是老房子,几十年了,它是“家”。

纵然人在家就在,但这么久以来承载它的那个地方若是不在了,便总归会有一种不完整的感觉了吧。

老房子在西城,背后渐渐成了城里最繁华热闹的商业区,可那个小区里的气息却从未改变——老屋,老树,慢生活。它走着自己悠悠然的步子,毫不理会身后的那些车水马龙。

那是小时候天堂一般的乐园,是我一点点长大,却始终情有独钟的地方。

黄棕色凹凸的石砾绵延满墙,摸过去很扎手也很实在;楼前的水泥台子颇有几分园林风味,上面的架儿上爬满葡萄藤,每到夏天就编织出一片湿润青翠的绿来;楼前楼后的空隙石砖路,大大小小的无花果树和剪得圆

滚的冬青挤满——真不知道儿时的夏天里,我们与姥姥坐在葡萄藤下的小圆石桌前、小石墩儿上,消磨过了多少弥漫着无花果和小葡萄香气的时光……还有那灰色的一段段围墙,上面有蘑菇形状的洞,我们从坐在里面玩耍,到低下身子钻来钻去——才知道,我们竟已这样,悄悄地长大。

还记得小时候大清早便被姐姐拉起来,心潮澎湃地一棵树一棵树地去偷摘无花果吃,有时还经常边跑边听见后面有老太太响亮的责骂声传来,然后嘿嘿地乐开,一边撒开腿跑得更快了……最后终于收工,秋千上便多了两个小姑娘的身影儿,抱着一篮子战利品不亦乐乎,满脸都是……

还记得小广场上,一片一片的花池里,每到夏天便开满高的矮的、胖的瘦的花儿,杂杂乱乱的,每个能想到的颜色都找得到;每一朵花都开得明朗极了,从月季到野百合,从紫藤到指甲桃,还有更多不知名的花儿……我仿佛再也没从哪里见到过那样多、开得那样快乐、那样美的花儿。这样的地方,连寒冬也无法令她黯然失色。腊月时节,孩子们将一把一把的窜天猴,藏在纷纷杂杂的枝藤间、石缝里,另一个人便捏着一截短香去找——那种

想要冬天的雪花快快来临,因为那样我可以回忆起我们在雪地中的时光;想要青春的青草绿满大地,因为那样我们可以一起踏青;想要夏天的栀子花点缀砖墙,因为那是你我许下的永恒诺言;想要的还有秋天的落叶,因为那是我们相识的见证。

——11级21班 吕梦雪

把一根根窜天猴从枝间径直送上天,听到那“啪”的一声脆响时的喜悦和成就感,简直是难以言表的。烟火总是过年时小孩子的最爱,而这,也无可非议地成为了哥哥、弟弟和我独有的、长久的最爱。

还记得……

曾经无数次地抱怨过自己的童年多么苍白,却在回想这老房老院时,无数搞怪的、温馨、快乐的、美丽的抑或痛不痒的记忆翻滚着涌上心头,变得那么生动多姿,弥足珍贵……

后来,很多事情都随着时间远去了,被我们经意或不经意地留在身后,空留回忆。

因为车多了,没有停车位,于是亭白院墙、冬青葡萄,甚至连一个个小花池也难逃厄运,统统被扒掉了,变成了一个整齐的车位,渐渐被各式各样的车子填满……而楼前那四层楼高,开开窗户就能抱住枝桠的梧桐,也是在大舅和砍树的人连理论带吵了一番后,才险险保住了的……

也因为哥哥姐姐都去读大学了,我和弟弟也渐渐长大,变得忙碌,回姥姥家团聚的日子便已经变得屈指可数了。

很多东西都已经变了,颇有几分物是人非的伤感,却也终究是湮没在车鸣和时钟飞奔而过的喧嚣匆忙里,难寻踪影。

总唏嘘,却感慨——幸好,老房子还在。

五十几平的房子,浅色木地板,客厅墙上有大大的镜子。那种混合着略微陈旧的阳光气息的“姥姥家的味道”,弥散在屋子的每一个角落、每一床被褥、每一扇木门的开合里,从儿时便已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中,无论何

时何地都未曾忘记。

虽然现在回去的次数越来越少,也许没有再吃过姥姥做的手擀面,没有在过年的时候人挤人,横七竖八地在沙发上看春晚,然后打地铺、拼沙发地睡觉了……总之,就是很少再把老屋撑得挤挤攘攘的了,但那味道、那份亲切还在,因而也总有一种由心而生的踏实和满足感把我紧紧包绕。

每每回去,听姥姥姥爷说说东家的新消息,讲讲西家的趣事;看着他们望向这些长大了的孩子们,笑得满脸都是褶儿……总是有一份愧疚和欣慰的——愧疚这么久了不能陪陪他们,以后恐怕也会走得越来越远;欣慰这里还有他们的老屋,每天活跃而规律地生活。

真不能想像,没有了这老房子一切会怎样。

这里是姥姥家从来东营就一直居住的地方,后来孩子们长大了都飞出去,成了家;孙子辈儿又回到这里长大,现在又渐渐离开……像是一个神奇的轮回,生息演变,只有姥姥姥爷,守着这老房子,未曾离去。

现在却突兀地说要拆掉了。我都舍不得,更何况老人家呢?

本就是新的城,为何偏要执拗地把那些所有印着时光荏苒的痕迹一一抹去?新崭崭的钢筋水泥筑不起幸福的味道,更不值那静守时光的老房子的一分珍贵。

愿不愿意交换应是一种选择,很多事情其实很难用“更大”“更好”或是什么简单地贴上标签。也许,这城市应该留一片安静的老房子,给奔波的心留一个港湾,给太多人幸福的回忆留一个栖处。■

有些人,我们把他留在回忆里,是为了要藉由他们,来怀念当时的自己。

——11级18班 黄金昭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真情无言

11级28班 王凯悦

我不情愿去靠近某种真实的情感,越真切越粗糙,痛楚和喜悦是必然。

这或许是个错误。在亲人面前和不在亲人面前的表现是温带和热带的气候。在学校里笑够、闹够、玩够、学够……等什么都要达到受够了的极限时,放学了。可家中的自己该表现出什么呢?一切都抛尽了?不,只剩一些,留在心里,所以,习惯沉默。

沉默着吃饭、学习、睡觉,偶尔聊起的琐事也会以我埋头不语作结。

哪个更真实一点?没有答案,因为只有他们懂我。

“这孩子比较内向。”从记事的时候,这句话代替了我的一切特征。曾经几次在写关于父母的作文时小抱怨过,是青春期的叛逆心理在作怪吧。现在想起来觉得差不多是这样,或许是他们觉得这样的女孩子应该受到多一点点的问候,所以才用这样的方式来保护我不受什么欺负?

护着我,把生怯怯的我拉在身后,一只手抚着我的头,在别人的面前。印象里自己是这样被介绍的。

如果内向可以解释为不爱说话,去掉“爱”的不说话便不再是金子一般的沉默了吧?那么,真正内向的人不是我。

不难想见,一家三口,饭桌上有普通的家常菜,三个人之间只有电视里发出音乐广告。或埋头吃饭,或看着电视里的节目,总之,没有话题。此时,沉默的能量巨大,承载着压抑和疲惫或许还夹杂着怨气,可都在这没有对话的时候被轻描淡写,各自心头,烟消云散,还要什么呢?自己对家的贡献度远不及父母,烦恼就像几片浮云,所以不再要求了,只想有一个长的假期可以好好陪他们。

然而,他们懂我。

早上起床,晕晕沉沉地在厕所多待了几分钟,夜里肚子着了凉,浑身乏力。等我接近半虚脱状态,扶墙坐进沙发时,发现他们已经离开了家。什么酸痛都向心头涌去,感觉像是吸满水的海绵梗在心里。桌上没有早饭,只有一杯热水,下面压的纸条上有杯子圆底的水印,字迹勉强认出:

“锅子里有粥,热热再吃,药在左手边的柜子里,用热水喝,不舒服一定打电话!”

整个心里都翻腾了。

为什么不说给我呢?真的太忙了么?哦,似乎不是这样的。今早被子盖得很严实,醒来时,一切都安静,静到我没有辨出往日急匆匆的关门声。是我疏忽了,是我遗漏了她小心翼翼把被子轻轻搭上我肩头的温暖,是我遗漏

让人恐惧的是到处都是希望,比希望更伤人的是到处都是抱着希望的等待,比等待更持久且更令人伤的是到处都是等待后的无奈。

青春短笛

——10级31班 紫幽灵

了他字迹潦草里的不安……还有各种不愿与不舍,不愿离去,不舍别开。

没有看见,没有听见,并不意味着没有存在。那些悄无声息的像是花瓣上的纹络,彼此交握,阳光下变得清晰。

有时真的不想再沉默。望着那触手可及的真切的关爱有种羞懦懦的感觉——不敢靠

近,愚钝地害怕靠近了便会消失。可他们一直都在,一直都懂,早已都熟在心里,明白我面对关爱却害羞于用言语表达感恩,他们是我的预言家。

可我到底在害羞什么呢?有时真的不想再沉默。

“爸,妈,我爱你们。”■

姐,我们要好好相爱

达达

木棉小的时候跟现在一样,安安静静的样子;木槿却总是她的对立面,所以她们见面不说话的。

一、那些日子,我们在一起

很小很小的时候,木槿刚刚记事的时候呢,就记得那时和木棉一起住在姥姥家,木棉得到的宠爱似乎永远比木槿多,因为她总是那么乖巧。但这让木槿一直忘不掉的淡淡的忧伤,也丝毫阻挡不了她和木棉的感情。

木棉大一岁,总是让着她,还教她好些她不会的东西。

还记得那年,在姥姥家的床上,木棉在教木槿一个很有趣的段子呢,木槿现在还记忆犹新:

“臭美大辣椒,一走一弯腰,走到大门口,摔了一大跤,起来摸摸头,头上有个包,回家照镜子,真的有个包。”

木槿咯咯地笑,惹得一向不爱笑的木棉也嘻嘻地笑了起来。空气是温暖的,那时正值春暖花开。

二、分开那些年

后来呢,她们很久不见面了,直到……

那一次车祸,木槿躺在病床上不少日子,无聊枯燥极了,爸爸妈妈像还在昏迷中,木棉拿着些玩具陪木槿一起玩,木槿觉得很幸福,不孤单。

再后来,姥姥住进了医院,妈妈要照顾姥姥,木槿又不得不一起住进了医院,然后,木棉跟舅舅一起来看她的奶奶,木槿用新买的相机给木棉拍了一张照片,在角落里默默忧伤的木槿,冰凉的小手抓在木棉大不了多少的手中,暖暖的。

木棉拉着木槿在医院楼下的秋千上玩,木棉安安静静地看着木槿玩得开心。汗水浸透了衣衫,那时是夏日的午后,阳光正好。

三、独自承受独自苦

又有好久一段日子,木棉和木槿不见面了,但各自家中发生的大小事情还是都有耳闻的。木槿听妈妈说,舅舅和舅妈离婚了,晴天霹雳般的感受,木槿哭了,她说,怎么可能……这怎么可能……那姐姐怎么办?木棉不知道,木槿天天担心,但她没有勇气去面对姐姐,她怕木棉会排斥她。

木槿就这么错过了,姐姐升入了高中,她

独自呆在九年级。秋风萧瑟,寒波涌起。

四、以后,我们一起走

终于,木槿也升入了高中,她的班和木棉的班并不远,都在一楼,木槿经常会去偷偷看木棉,直到有一天心血来潮给她拿了糖去,虽然她还是没有看见木棉

第二天,同学告诉木槿,有一个扎头发的女生来找过她。姐姐?不,姐姐是不扎头发的,木槿很快就否定了这个想法,可事实上……

第三天,看到门外那陌生又亲切的身影,木槿愣住了,不知道该说什么,笑了笑,忍住泪,和姐姐闲聊起来。木棉没有感觉出吧,木槿的声音,以及木槿整个人都在抖,她紧张。木棉也给木槿写了一张纸条,看完之后,木槿很开心很开心,她想这个冬天,不太冷。

所以,以后的日子,我们一起坚强地走过吧。姐,我们要好好相爱,姐,我们永不分开。

爸爸的眼镜

10级11班 李超

国庆假期的一天,吃饭的时候,我和爸爸说,要换一副眼镜,因为我无论如何摆弄眼镜都无法清楚地看到黑板上的数字。爸爸听完后,蹙着眉头训斥道:“怎么又要换眼镜?都是天天藏在被子里看手机看得吧!”心底的秘密被揭穿,我本想反驳几句,但是苦于没有抓住爸爸的把柄,只得悻悻地扒几口米饭。妈妈这时出来打圆场:“好了,要配眼镜的话,就跟你爸爸一起去吧,他最近老是唠叨自己年纪大了,眼睛花了,看东西一点儿也不清楚了,这次刚好,你们‘哥俩’一人一副!”我却清清嗓子尖酸地开口道:“怎么了李大学者?您是想戴着眼镜好去拿书垫桌子吧?二十多年没摸书了,您还知道书在哪么?要不去床底下找找吧,二十多年了,呀,你那些书早就让老鼠拖走当家谱了,现在都传到老鼠的曾曾孙子那一辈了。”原本在这时都会是我坚实后盾的妈妈,这次却反常地保持了沉默,只是嘴里重复着:“人老了,人老了……”便不再说些什么

了。爸爸的神色似乎也有些落寞,眉角的皱纹好似也深了几分,我当时只觉得气氛有些压抑,也没多想。

等到眼镜买回来,令我感到奇怪的是:爸爸很少去戴眼镜,更多的时候它更像一个摆设,仿佛被整个世界遗忘,但却时常有一双手在上面抚摸,眼镜盒里装的明明是希望,却满是悲哀。从小教育我“粒粒皆辛苦”的爸爸这次也学会奢侈了,买了眼镜却不戴,这可比我剩半碗米饭严重多了。在家闲了好几天的我,决定向爸爸发难了:“父亲大人,这副眼镜您可满意?”“凑合。”我还不死心:“那就是您眼睛没问题不用戴眼镜?”“屁话!有哪个人年纪大了眼不会花的?”爸爸的嘴角牵起一抹弧度,像是在讽刺我这个平时不听管教的儿子。“那你买了眼镜还不戴?天天说我浪费,你比我浪费多了!眼镜是戴着看的,不是摆着看的,你光把它摆在桌子上有什么用?”我早已在心底酝酿许久的台词,一口气如连珠炮全

部极富深情地迸发了出来,其感情之真挚,集痛心、失望、气愤和一个儿子在看到父亲光辉形象轰然倒塌时的无限惊诧于一身,真是令人闻之落泪。“我买了眼镜图个心安!”爸爸平淡的话打断了我的自我陶醉。直到我被赶回卧室睡觉前,我也没弄明白爸爸的那句话是什么意思,只是觉得爸爸蜷缩在沙发里的背影变得瘦弱了很多。

躺在床上,我的脑子里翻来覆去全是爸爸那句话“我买了眼镜图个心安”,大概是爸爸第一次说出那么极富内涵的话吧。总之,我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却始终无法领会个中深意。“眼睛花了,才买的眼镜,而买了眼镜又不戴。”我的脑袋高速运转,突然,妈妈的一句话浮现在我脑海里“人老了,人老了!”是啊,爸爸老了,不知不觉我也快上大学了。曾经我只是长到爸爸腰际,爸爸的一双大手可以把我的手遮得严严实实,而现在我却可以轻易地看见爸爸夹杂着些许银发的头顶,爸爸的双手再也无法将我的手完全包裹……

这是我第一次开始正视父母年龄的问题,现在再回想起来,当时我的反应确实令人感到有些羞愧,当时我的第一反应竟然不是想着去关心父母的身体,而是感到一阵深深的恐惧,这恐惧来得如此突然,却又如此熟悉,就像自己第一次踏进幼儿园时,隔着幼儿园的铁栅栏努力向外伸手,声嘶力竭地哭喊叫着妈妈,但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妈妈消失在拐角,那本是我已锁在记忆最深处的一点也不愿触及的记忆,但是这种感觉现在又回来了,我本以为自己是个成年人了,但是当这种感觉再次卷土重来时,我才发现,自己依旧脆弱得像个孩子,我紧紧地抓住被子,想从冰凉

的薄衾中压榨出几分温暖,但一切都是徒劳的。我要去找爸爸,我相信,哪怕只是站在他身边,我也能驱散身体的冰寒。但是爸爸已经老了,在过去的十八年里,他已经给了我太多温暖,现在他的身体也沾上了几分冷意。一想到我马上就要踏入社会,而我还没准备好,我就感到一阵迷茫和恐惧。恐惧过后便是深深的自责,特别是想到父母的斑斑白发,跟像是在我心里划下了一刀又一刀。现在,我更是了解了父亲平时说的一些话“你呀,不好好上学的话,我还得再努力二十年,给你买上房子,要不以后连媳妇都找不着”。原本我以为这是他为了让我好好学习而说的气话,心里也只是把它当个玩笑。但是现在想来,这些话都像是父亲在向岁月做的最庄严的宣告。二十年,人这一辈子有几个二十年?而一个父亲却为了自己的儿子那么轻描淡写却又那么庄重地做出承诺了。买眼镜又何尝不是这样呢?岁月无情,它让任何人都要在它面前屈服,爸爸也不例外,白头,花眼,人老了谁也挡不住,但是父亲却放心不下自己的儿子,买一副眼镜换些掩耳盗铃般的心安。大概在父亲看来,买了眼镜就可以跟年轻人看得一样清楚,自己也就是年轻人了,这是爸爸在向命运做出的卑微的斗争,一切都只是为了他的儿子,这种斗争虽令人感动却又如此辛酸,可怜天下父母心!

时间啊,请你慢点走吧,因为爸爸妈妈已经老了,他们已经赶不上你的脚步,你停下来让他们歇一会儿好吗?时间啊,又请你快点走吧,因为我的胸膛还不够宽广,还不能把爸爸妈妈拥抱在怀里而让他们感到舒适温暖,请你快点带我向前奔跑,让我快点长大好吗? ■

抹掉眼角的泪，擦掉失败记忆上的尘埃，我希望可以依旧看见你上扬的嘴角。

——11级21班 吕梦雪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指缝中的泥

10级26班 戴慧哲

每次，她用微颤的双手将刚出炉的馒头掰成两半，再用力地伸长胳膊，小心翼翼的放在我的餐盘中，我总是微蹙着眉，一脸无奈地望着她。

我胃口小，外婆的食量也不大。每顿饭，我总会将馒头掰成两半，一半留给自己，一半给外婆。日子久了，外婆便趁着我还没有入座，自己提前把馒头掰开了。

其实，馒头，谁来掰，都是无大碍的。我唯独在意的是外婆那双指缝里充斥着泥巴的手。那该有多少细菌啊，就算不闹肚子，心情也总该生病了。

我便趁她不注意，偷偷的将她给我的那半块馒头掉了个包，聪明地以为晚上还可以将那半块再热热给外婆吃的。

其实，每回到老家久住，我必定是要餐前为外婆准备上洗手水和香皂的，然后扯起嗓子用利津话在她耳边大喊：“你洗洗手啊！洗干净啊！”

我料想她是听不到我讲话的。已是九十岁高龄的外婆，双耳已经是几乎失聪了，但每次还是发出“欸”的声音来迎合我。不过，从我的动作中，她还是明白我的意图的。

她将双手伸入手中，那干弛又青筋暴露的双手活像是一株朝不保夕的枯树，满是干

巴巴的搓槎。而那十指指缝中挤得满满当当的泥，更是给这双手添加了不少原始气息。

可是，她的指缝似乎是有魔力的，紧紧箍住那些泥巴，纵令多少遍，总是洗不净，就是号称无敌的“舒肤佳”也是望而却步的。

我不气馁，我相信总归有办法。

我从城里带回来了剪指刀。

我握着她的手，认真地将那些都开裂了的、锯齿般不齐的指甲都剪短，再用针鼻头轻轻地那些泥挑出来。

看着外婆干净了的双手，我兴奋得几乎要跳起来。

我按着她的手放到我的脸颊上，笑着对外婆喊道：“泥巴都没有了，我成功了！”外婆还是“欸、欸”的应和着，其实，发生了什么，她都是不以为意的。

可好景不长，不过一个月，我再回老家时，外婆的双手又回到了原来的样子。

我举起外婆的手，一脸惊愕的盯着那满指缝的泥。

那灰黑灰黑，还扬着些许谷物香气的泥土正放肆地笑话着我，满脸有恃无恐的样子。我输了，输得一败涂地。

我懂得了，外婆指缝中的泥永远无法消失。

有时,一个高智商的冷血动物,不比一个情商正常的普通人要好。

青春短笛

—11级18班 黄金昭

情感地带

纵使那双三寸金莲小脚一踩到地面上,她就会疼痛难忍;纵使她的双眼,早已不能将她满堂的子孙一一辨认出来;再纵使昨天她刚刚在天井里摔了一跤,也不能阻止这个老太太今天又坐在石榴树旁的小木扎上剥着棉花桃子或花生。

她的样子那样安详,缓缓地用自制的木夹子认真地将那些花生都夹开。

那干巴巴的花生皮堆了一地,满到我走不到她的跟前。

我就这样静静地看着她,发觉细腻中竟有这样的静谧,静谧中有这样的恬淡。

我想,她是有大智的。这种大智,绝非是

反讽这位平凡的劳动妇女不识一字、不问国事;而是对她灵魂中扎根了的“生活”的诠释致以最高的赞扬。她是闲不下来、一辈子劳动才快乐的。

外婆认真过简单生活的情愫和心无杂念的高境界给生活在城市中的我开了一扇心灵之窗。我们在一起,无需交流,单是从她躯体里迸发出的巨大美好与生活满足感,便足以笼罩并放大我所有的幸福。

这次,她又用微颤的双手将新出炉的馒头掰开,没等她递过来,我便伸手抢过来,急忙咬了一大口。■

坏蛋刘培良

12级16班 蔡

一战风云

估摸着2012级也就我这么一个傻妮子,在校刊上公开叫嚣着自己的班主任是坏蛋了吧。

可是在我心里,他真的是个坏蛋,是天下最最好的大坏蛋。

貌似从开学第二天起,我就把他当成了自己的敌人。当他无数次从我打扫的自认已完美无缺的宿舍卫生里挑出“骨头”来时,我便发誓要与他一战到底。

然而那一次的战炮还没鸣响,就被焖灭在襁褓里了。因为要经常请假回家喝一些中药,所以请假于我便成了常事。那天班主任突然对我说:“你把药给我吧,我帮你在家煎好,早拿来给你喝,我怕你耽误时间太多影响了学习!”我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一种如亲人

般的关怀让你温暖,让你感动。

我想或许以前真的是我不对,太幼稚地将别人对你的管束当做是一种惩戒。好吧,培良本质上来说,是个好人,一战我败。

二战狼烟

忘记了是哪天哪节课,培良又成了心中的坏蛋恶人,因为我上课递东西给别人被他看到,他就又把我叫出来批评了一顿,并且还让我抄一种极其矫情又虚伪的保证书,美其名曰“练练字”。接下来,我与培良更是冲突不断。我草草抄完,交至他手中,他竟然以我没用心为理由,让我又抄了一遍。当我用心写完,再交给他时,他竟发现了一个错别字!好吧,又一遍。连着三折腾,才算完事。

我刚刚准备与他再战到底时……好吧,

不知未来能否与你相见,只希望你的未来会越来越好,不知理想是不是终究只是一个梦,我只有默默地希望你享受过程。

——11级21班 吕梦雪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又出状况了,我的心它怎么就这么软呢。唉!

那天无意中听到培良关心感冒中的大沫同学,问她吃药了没,说在他办公室里有大青叶片,让她去吃了吧。

我又一次被培良细腻的父亲举动感动了,现在这个冷漠肆意横生的年代,一点点的关怀,足够让我们温暖很久。

培良那训我时大灰狼的狰狞面目不见了,让我记住的,只是他那油亮的大脑门与不自觉托眼镜眯眼一笑的可爱形象。

嗯!培良是16班的好老师,好爸爸!

世界大战之终结战

究竟是我善变还是培良善变呢?他竟然第三次在我心里转了一个大圈圈。某晚自习,我在缠着同学让他给我讲数学题,没有想到此刻,培良正站在窗户外面色凝重地看着我们,果然如我所想,我们又被叫出去“谈心”了。

他连问都没问,就以我是惯犯的理由开始谈!我心里那个委屈与不爽哟,没控制住,就跑走了。

偷偷跑去了操场,坐在空无一人的看台,开始数落他的各种不是:刘培良是坏人!他每天几乎只说一句话,那就是叫我们别嘟囔了,真想不明白嘴巴这一器官在他心里是干嘛用的!诸如此类。

天很冷,我跑得急,也没顾着穿外套,就缩成个团儿给自己取暖。“是×××么?”我听到了培良的声音……我抬起头来,看着他,一时语塞。满脑子想:一会他要是训我,我该说什么呢?反正不能道歉,我可不好欺负。

还没等我想完,他又接着说:“你说你也

不害怕,你不冷么?你这一跑,一家子人找你!”我突然有一种负罪感,觉得由于我的任性,为多少人造成了麻烦……

我此刻真的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各种情绪交织在一起,满心的委屈与歉意……我就跳下看台,快步往回走着。培良跟上来,说:“你咋这时候这么有精神了,我都快跟不上你了!你老带着情绪可不好,你说也没啥大事,我不就训了你两句么。你想,你这次没考好,我和你肯定都着急,一着急,那小问题不就可能被扩大化了么是吧?你能明白么?”好长的一段独白对不对?我懂,我知道,这一次是我真的错了!他又说:“你就当我有愧于你,行不行?”我说:“不行!”他说:“那咋办?”那语气就跟我欺负他了一样,我说:“本来就是我的错!”他哈哈一笑:“那这不就行了么?走吧,回去上课!”他一直把我送回班,在窗户前站了一会儿才离开。

培良是坏蛋,是天下最好的坏蛋。他坏在只顾管理班级,不顾自己在同学中的形象;他坏在牺牲自己的休息时间,来陪同学们学习;他坏在……

其实,我们都懂了,你为了我们付出了多少,又得到了多少。尽管有时我们吵闹,我们不服管束,但真的,你在我们的心里,就是最好的老班!

刘培良,十六班的同学们永远爱您! ■



不相识,又何妨

10级26班 攸离

一

前两天的时候收到短信,是陌生的号码,手机显示是来自湖南的手机号发来的。内容大致是什么很久没有联系,所以特来问候一下之类的。我只当是诈骗短信,没有理会。

第二天接到了一个电话,是一个很多年没有联系过的人,原来短信是他发来的。并不能算是很好的朋友。我们是在桂林的山水间相逢的,然后又一起去天子山的茶室里喝茶侃大山,就这么熟络了。最后分别时留下了联系方式,后来结伴去了北京欢乐谷,在那之后,就没有联系了。

我其实不太介意。本来如此,在这个世间我们在意的、追求的事情太多,哪里有空闲去一直陪一个过路人呢?过路人是最寂寞的人。他这次打电话来时要我的家庭住址,问他目的他不肯说,但我终究还是告诉他了。过了有一个多礼拜吧,收到了一封快递,是他寄来的,很轻。拆开,里面竟只是两张纸片。

一张是他的喜帖,上面有他和新娘子的照片,新娘很漂亮,他笑得很幸福。宴席的日子是明天,另一张上只几行字,是一封短笺,“原来说过我结婚时定会予你请帖,虽知你定无法到场,但还是想和你分享我的幸福。”

我几乎忘了当年他曾许过这样的诺。

总是要经历千万场别离,与千万个陌生人相遇。又有几个人会记得当年陌生人的笑脸与当年许下的只当是戏言的诺呢?

又要何其有幸,才能遇到一个如此深情的过路人。

次日给他发短信祝福,然后眼泪啪嗒啪嗒落下来。

二

暑假里的一个晚上和一个关系非常好的朋友出去轧马路。他说他高中毕业以后会出国,以后大概很难相见。我一时无言以对,只能看着星空发呆。回家的路上有一个很大的十字路口,没有红绿灯,一片漆黑。他领着我过马路。送我到家门口,他转身回家,仿佛从此刻起便成了一个与我无关的过路人。

不知为什么,突然想起原来有天出去轧马路,说起高一的事儿,他说当时我过生日时很想送一桶奶粉。我有点摸不着头脑,“那时我喜欢喝咖啡的啊!”他有点生气的样子,“对啊!总喝咖啡把胃都喝坏了!所以才要送你奶粉啊!”原来最让人感动的礼物不一定是那人的喜好。而是那份礼物里的感情。

他终将成为一个过路人,我们可能会五年、十年都见不到一面,只是偶尔联系,但我

没有朋友相伴的日子,愿你依旧快乐地活着,在充满挫折的日子里,希望你依旧微笑着坚持下去。

——11级21班 吕梦雪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却一直记得那个路口的背影和那桶未送出的奶粉。

是生命里一个重要的过路人留下的感动。

原来我们的一生都是过路人拼凑出来的。原来陪我们蹉跎天涯的,竟是那么多的过路人。

三.

其实每个人都只是别人生命中的插曲,但这插曲有时却可让人心生愉悦,念念不忘。

成为路人是我们无法逆转的命题,但你却可以决定让这个路人以一种什么样的姿态

在你的世界驻扎多久。

所以尽管日后可能散落天涯,山水不相逢,今朝还是要举酒同欢,一醉明月。

尽管长山阔水中陌生人太多,但不相识,又何妨?西唱天白,相逢即是乐。

而你在这茫茫过路人中,也总会知道,会寻到一些人,在彼此不得相见把酒言欢的夜晚于千里外与你同一轮素光,酌一杯清盏。回想当年醉酒长吟,“得即高歌失即休,多愁多恨亦悠悠。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然后与你共同勾起一抹宁静却彼此思念的微笑。■

少年,从岁月里走出来

10级29班 弥箏

只要被提起,对他来说就是一种残忍,对他好,就让他自己坐四个人的大空间,让他自己一个人笑,一个人哭,一个人孤独。

同学们同情他时,就主动帮他打扫座区,主动陪他说话,可当同学们慢慢了解他后,还是觉得,让他一个人,是对他最好。

十岁。

开学第一天,当同学们兴高采烈的进入新教室坐下后,新老师微笑的拍手示意我们安静。他被爸爸抱着进来,眼角似乎还挂着泪珠,老师把他的位子放在第一排,离门很近,旁边是一个可爱的小男生。我们目不转睛的看着他被爸爸放下然后等他爸爸轻轻走出教室后,同学们异口同声的轻轻“哇”了出来。他咬紧了嘴唇,苍白的脸上渗出红色,长长的睫毛如被困在玻璃瓶子里的蝴蝶无助而又不安

的眨动着,手指不断抠着还背在背上的大书包的带子,低下头,一言不发。

自我介绍,老师让同学们依次在原地站起来自我介绍。每个人都是“腾”的一下子站起来然后兴奋的说着自己的名字,爱好。轮到他了,他却先是向右边歪了一下使劲扶着桌子才站了起来。奇怪的是,他站起来,一言不发,脸愈加的苍白,嘴唇紧闭,睫毛呆呆的僵直的矗着,如死去的蝴蝶,手一个劲的抠着桌子,老师轻声提醒:“你叫什么啊?”蝴蝶张开翅膀,但很快又死去。“你喜欢什么?”蝴蝶的翅膀犹如被冻僵的落叶,风往哪里吹,它就往哪里动一动然后又静止。呆呆的站了几分钟,他僵直的身子晃了一下,老师轻声说了一声:“坐下吧!”

他成了一个谜。同学们下课总喜欢围着

他,盯着他,可他不理。一直低着头。

九月的教室依旧是闷热的。他旁边的小男生就常常把门打开。清凉的风从门外徐徐吹来,却夹杂着一股臭味,还有重重的洗衣粉味,却依旧掩盖不了那股浓浓的“厕所味。”

终于,有一天,他旁边的小男生“腾”的一下跑到老师讲台边嚷道:“老师,他很臭,我要调位……”班里沸腾了,一时间,“怪不得呢。”“对,他很臭。”“他身上有厕所味”……各种声音此起彼伏,我看见,他本来低得很低的头此时低得更低,阳光下耳廓边细密的毛毛努力地缩紧皮肤,但还是抵挡不了似乎要渗出来的血红弥漫了侧脸。然后,蝴蝶抖抖翅膀推开了徘徊很久的露,露飞了,然后碎了。

老师把他带出了教室,他一周没来。

一周后,老师握着他的手领他进了教室,他摇摇摆摆一瘸一拐的走上讲台轻轻说出自己的名字,然后在同学们呆呆的目光中走下讲台,向后面占了四张课桌空间的一张空座位走去。他低着头,两只发白的手紧紧攥着书包带子,书包里铁盒里的铅笔随着他上下有节奏的晃动而有节奏的啞啞啞啞作响。尽管他已经很努力,可那美丽的蝴蝶双翼上还是蒙了一层薄薄的水雾。

老师向我们说了他上厕所不方便的事,还指派了几名男生每个课间背他上厕所。同学们每天帮他打扫座区和轰苍蝇。可他总是低着头一言不发的抠书包带。渐渐的,同学们不再打扰他,只是悄悄的帮他打扫干净座区。他还是辍学了,同学们觉得心里面既正常又空空的。

前几天又看到了他……

你觉得,那少年,今天会是什么样了呢?

再次见到他,我惊异于自己的记忆力,一下子不自禁地轻呼出他的名字。

看样子,他早已忘记了我,因为我看见他迟缓的换了只手握住紧紧贴着他的、年龄跟他相仿的女孩,然后,缓缓转过身同样惊讶于自己的名字竟从一个陌生人口中喊出。他眨眨眼睛,然后很礼貌地冲我笑笑,疏离干净的笑容,是我从来没从这个蝴蝶男孩脸上见到过的,准确地说,我从来不知道他会笑这回事。

见到男孩微笑,那个同样安静的女孩也冲我笑笑,我报以微笑,然后大大咧咧地说:“你忘了吗,我们是小学同学。”他微红了脸,尴尬地挠挠头,他的手指不经意间扫了扫耳廓边绒绒的汗毛。我不好意思地笑笑,那女孩一直对着我微笑,只是从始至终没说过一句话。

寒暄了几句,我们告别。

望着他依旧一上一下的背影,心里还是难免难受,只是又看看他身边紧紧扶着他的温暖的女孩,心里又为老同学感到一丝安慰。毕竟,他不再只有那个装着铁盒的大书包了。他突然和他的女孩回过头来,他笑着对我喊道:“高三了,加油啊!”那女孩也笑着这样用眼神告诉我。风送来一阵阵淡淡的洗衣粉清香,那是我刚才就从他身上闻到的,他始终没告诉我他现在干什么,只是告诉我他辍学很久了,不过,他现在很好。

他们渐渐走远。

从时光的伤痛里走进我记忆里的蝴蝶男孩仿佛独舞的精灵,怯怯地似乎只等待着凋

若干年后，也许我们会面对曾失去的友谊又一次磨光，而静静地感慨与微笑。

——11级21班 吕梦雪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零。但当在被岁月埋没过后，他迎来的却是新生，以闪着阳光的姿态重新出现在我的记忆里，那就是时光给了他重生的力量，让他从岁月的风尘里，一上一下却坚强地走出来。

书告诉我生命无常，我笑着说看不懂然后弃在一边；他告诉我生命无常，因为无法选

择，所以不管遇到再多无常，你也得慢慢坚强，从伤痛的岁月里走出来。我含着辛酸，郑重地收下他给的启示。

抬头，我看见，有洗衣粉清香的蝴蝶，翩翩起舞。■

五楼那个人

12级17班 任孝严

那个人又出现在教学楼五楼的栏杆旁了。

不用再看我也知道，那个人正手扶栏杆，独自一人，居高临下地望着水池、操场——在这短暂的课间。有时，我也会眯起近视的眼睛望望那个雕塑一般的人，想象着他许是迷离、许是坚定的眼神，想象着风是如何吹过他的头发。

每次课间出来溜达，都会看到他。有时，他也沿着栏杆缓缓地踱步，手背在身后，头随着步子的节奏一起一落。有时也会有人经过他的身旁，他于是和别人攀谈几句，还会有比比划划的手势；我想像着他脸上因激动而泛起的红晕。有时他还会迎着风张开双臂——就像是泰坦尼克号里那样——只不过，是孤身一人。

但是，绝大多数的时候，他还是一动不动地静默着，手扶栏杆，独自一人，像是在俯瞰着什么。

那个人，在五楼干些什么呢？

他选择了眺望远方，也许只是因为视力下降的缘故吧，每到课前来放松一下疲惫的眼部肌肉；抑或教室里太挤太压抑，利用课间

出来呼吸几口难得的新鲜空气……

那个人，在五楼干些什么呢？

他可能胸怀大志，怀才不遇；无奈应试教育成了他一显身手的桎梏，他只有栏杆拍遍，向着这一潭并不滚滚东流的死水吐露自己的无奈。他可能客宿一中，登高望远，想象着某处的高山之巅遍插茱萸少的自己，渴盼着下一个大周末的来临，向着这一潭飘满落叶的死水诉说着自己对家人的思念。他可能是浪漫主义者，凭栏远眺，感悟自然，寻找灵感；或寻个清静，整理写作的思绪，酝酿感情，好让灵感在某一个手中握笔的时刻迸发……

那个人，究竟在五楼干些什么呢？

那么多个课间，我站在三楼的窄小过道上，向着他的方向仰望，反复揣测着他此刻的表情与心情。三楼到五楼一段并不遥远的距离，却让近视的我看不清他的表情，更无从猜透他的心情。

终于，在一个月明星稀的晚上，我决定登上五楼。为了去摸一把我已经见了无数遍的栏杆，去感受那个人的感受——当然，我也迫切地想知道，那个人，究竟在五楼干些什么。

一阶，又一阶……我聆听着空寂的脚步

声在楼梯间回荡。

忽的一个激灵,是晚间的风呼啸而过。我迎着风走向那熟悉的栏杆,伸出手,栏杆上留下了五个湿湿的指印。抬起头,是一片校园课间内短暂的喧闹:各楼层的走廊里都有三五成群、或凭或立的同学,相互交谈着、笑着,各自校服上的一抹橙色织成一幅和谐;还有男生比赛跳起来摸天花板,助跑的时候就被路过的老师发现而遭到了批评教育……我的耳边似乎回响起了叽叽喳喳的欢闹声,与教室里明亮的光线揉为一体。

又是一个激灵,我才发现耳畔只有风声。教学楼中的光晕与我隔绝,我独立在一片黑暗之中。一种与世隔绝的孤寂感从脚底升起。我低头,池水在我脚下,我惊喜地发现,那是一只猫的形状,金黄的落叶皱缩在猫的耳朵,猫的毛在夜风吹拂下显得清凌凌的,让我恨不得看到有游动的小生物在池底。抬头,是浓浓的夜空,尽头让霓虹染了一抹紫红色,还缀

着一朵亮得发白的星。朦胧作一团的月亮送来清冷的风,发丝抚着我的面颊;虽是高处不胜寒,但我的心早已随月光飞向了夜空;当孤寂的寒冷与内心的炽热相撞,擦出了思想的火花。我凭杆望着夜空,夜的深沉在我心中积淀。这是与世隔绝的力量。我想要冲着夜空呐喊,我感到夜风带走了世事的陈杂;我迎着风,张开双臂,站在一片泰坦尼克号似的浪漫情怀之中……

当踩着上课铃声回到教室时,我才发现今天那个人没有出现。但我也不能再问、也不必再问那一个问题。在我的心中,已有了答案。

于是,我变成了五楼栏杆前的那个人。

当我又出现在教学楼五楼的栏杆旁,我像一尊雕塑俯瞰着一切,感受着一切。我常能看到有人向着我的方向仰望,指指点点,好像在说:“那个人,在五楼干些什么呢?”■

曾经的傻姑娘

11级37班 凉小灰

我和阿霁是好朋友,怎么来形容好的程度呢?说得文艺一点儿就是因为我们是闺蜜啊!且不说闺蜜这个词不是谁都能用得起的,就是你想往人家身上套,有时候人家还愿意搭理你呢。

于是,当我把你当成很重要的人啊,就是闺蜜那种型号的这么矫情的话说出口之后,这妞一下子就跳到我身上来了,要多没形象就多没形象地蹭我玩,我花了好大的劲儿才把她从我身上给扒下来,并且,送给她一个抽

搐的嘴角。

说实话,能在高中这个长达三年的凌迟过程中交到像阿霁这样胸大无脑的朋友真的是太不容易了,即使像我这种从娘胎里爬出来就不缺朋友的人,也会觉得能认识阿霁这种朋友真是件幸运的事。

我和阿霁浪漫的二人世界没过几天,就受到了来自外界的强烈干扰。我有了情敌——一个叫丁一二的女生。其实人家也不叫丁一二,人家也就是姓丁,不过她名字太难念太绕嘴,

突然发现,我的身边已经走失了那么多人。原来有些人,不知不觉就淡了关系。

——12级32班 梓默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我就擅自给人家改成了丁一二。我一开始觉得她根本对我构不成威胁,因为她长得没我漂亮,成绩也没我好,论人缘才华她啥都没我强,所以我压根儿就没把她放在心上。可是事实证明我犯了一个极大的思想错误——我谈的是闺蜜,不是男朋友,可能拥有那些耀眼的光环会让她觉得很骄傲,但如果什么都没有的话,她也不会在意,因为真心喜欢一个人的时候,这些东西都是可有可无的。

换句话说,我在丁一二面前,几乎也是没什么优势的。可我总是不灰心地觉得我一定有什么地方比丁一二更能夺得阿霖的欢心,想了想,最后突然想到了一个重量级的优势,我有真心啊!这玩意儿可比那些虚无缥缈的光环值钱多了。啊呸,不都说真心是无价的嘛,像我这种无产阶级,把浑身上下掏干净也就只能掏出这个无价的心来了,如果我把真心送给阿霖,她一定会感动得痛哭流涕的。

可事实再次证明我错了,真心这种看不着的东西有时候真是连一根阿尔卑斯都不如。更何况阿霖还是个傻姑娘,她心里没有好人坏人,也没有喜欢和讨厌,她就只会接受你对她好,然后再毫不隐藏地把她对你的爱都表现出来。

所以她爱我,所以她也爱丁一二。

且不说丁一二这个人怎么样,就凭她是我情敌的这个身份,也足够让我讨厌她的了。可是最让人受不了的不是你讨厌的人天天在你眼前晃悠,而是你明明很讨厌她还偏偏要硬着头皮扯着嘴冲她笑。每每阿霖站在中间牵着我俩的手的时候,我心里都有一种既难过又厌恶的感觉,她还总对我说什么亲爱的我好爱你俩啊什么的。爱我就可以了,干嘛还

要爱她。所以我每次听到类似这样的话的时候,心里都有个不爽的声音在说,你干嘛要爱别人,不知道我会吃醋啊。可我充其量也就在心里说说,至今我连跟阿霖说这句话的勇气都没有,因为我不确定我把这句话说出来之后阿霖那个傻果会不会生气。

我喜欢阿霖是因为她傻,她不会因为我有那么让人羡慕的成绩而跟我在一起,她喜欢我只是因为我是我。因为她傻,所以有的时候也会做一些让我很生气的事,我总是控制不住自己然后冲她凶两句,凶完她我就坐在一边开始后悔。可是我们从没吵过架,我长这么大还从没有哪个女生是和我朝夕相处却从没发生争执的呢,所以我觉得阿霖是一个神奇的存在。

我讨厌丁一二,我的一些小姐们儿也讨厌丁一二,她们为什么讨厌丁一二我不清楚,我也懒得问,总之我们认识的时候我还不知道丁一二是谁,所以我们并不是因为讨厌丁一二而在一起吃喝玩乐的,后来大家聚在一起的时候,产生了“啊,原来我们都讨厌丁一二”的共鸣,于是“反丁一二联盟”成立了。

说起来女生之间的勾心斗角也就那么点儿套路,真没啥新鲜的,我应该也算联盟里的一员,可我发誓从头到尾我都没干过什么伤害丁一二的事儿,我只是单纯的看她不顺眼而已。

丁一二每次受到联盟队员的攻击后都会干一件事——那就是哭,她这一哭可哭得值了,因为她一哭阿霖都会陪在她身边,又哄又安慰,我看见了以后心里觉得更不爽了,最不爽的是两个人的感情在这一次又一次、一次又一次的安慰中迅速升温,最后直接把我当成空气处理了。

我觉得自己有种比失恋更难受的感觉,闷在心里一口气压得我快要窒息而死了。我说不出来到底是什么滋味,只是突然觉得我不喜欢阿霁了,或者说我已经失去了这种费心巴力去争宠的力气了。

每天都要活在对一个人的喜欢中,并且长此不疲的活下去是一件非常非常难过的事,也是一件非常非常辛苦的事,更是一件非常非常不幸的事。

我简直是太不幸了,居然会喜欢了阿霁这样的傻姑娘,而同时我也觉得阿霁也太不幸了,居然会喜欢丁一二那种人见人厌不招人待见的姑娘。

可是现在看见阿霁和丁一二在一起的时候

心里依旧是不爽的。

我并没有告诉阿霁我已经不再喜欢她了,所以我们现在还是好朋友,还是闺蜜。我每天看见她依旧要冲她笑跟她闹,去获得一份与过去相同的平衡感。

我并不贪心,我也不是那种灰姑娘她姐型号的姑娘,毕竟我过去再讨厌丁一二,我也没有做过伤害她的事情,说起来我现在已经没那么讨厌丁一二了。

嗯,我没那么讨厌丁一二了。

只是,我也不是那么喜欢阿霁那个傻姑娘了。■

那些昏天黑地的日子

10级28班 简以沫

现在是晚自习第一堂课,19:20,语文阅读课。我在高三教学楼四楼南侧第三个教室,屋里很静,偶尔有沙沙的翻书声和斜后位的呓语声。我低头写下这段文字的时候,脸颊两侧的碎发垂下来,散散地铺到手上,有些痒,但很舒服。

你看吧,这是我的高三,这个冬天的高三。

没有想像中的剑拔弩张,勾心斗角,所有人都还是如从前一样,笑着,柔和着,只是潜意识里的那个声音未曾消弭,它咚咚作响,激励我们——向前,向前。没有了吵架闹别扭的时间,没有了翻漫画看美男的心思,在高考的钟声里逐渐明晰可听的时间里,我们绷紧了脑子里的弦——谁都不想“二零一四,再来一

次”。青春,我们输不起。而面对那些阴恶扭曲的心理以及腐朽无聊的人事,我们只好挥挥手,像厌恶苍蝇一样轰走。

要为高三找点乐趣么?自然是可以的,譬如语文课上,挑挑老师的发音失误;数学课前紧张张张补完最后一题暗自庆幸不必被罚站;英语课上听到 exchange with your partner,长出一口气;政治课上听老师的那句“欠揍吧你”分外亲切;地理课上被叫上去趴黑板安全回到座位坐下,有小小的满足感;历史课上听老师分析“塔们这些成功人士的案例”……似乎是个很乏味的笑料,但这在灰色的高三生活中,也算是一抹浅浅的亮色了吧。陈杰老师说“没有过程的美丽,哪来结局的奇迹”,所以,还在等什么?“大字小字加图片,联系起来

再也不要太在意一些人,太在乎一些事,顺其自然,以最佳心态面对。因为这个
世界就是这样,往往最在乎的事物面前,我们最没有价值。

——12级32班 梓默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看一遍!”听着党的号角声,我们出发,GO ON!

最近天有点冷,我们知道是冷锋过境的缘故。又是阴雨绵绵的下午,冬日的雨,绵重而冰冷,带着枯死的气息。昏昏沉沉地从午睡中起来,却收到了你说要离开的消息。吵过闹过,也曾想过友谊天长地久,感情海枯石烂,但是,就是随着这样那样的误会和“不解释”,自然而然地就没有了和好和“你懂得”。这个冬天,你要走了,因为各种值得不值得的原因,毕竟是我先选择的不相信,那么在这个寒冷的季节,我会裹好厚厚的外套,即使被吱吱比作“臃肿的布袋”,我也情愿,独自一人,抵御这个冬天的寒冷。吱吱那句话说得很对:“姑娘,这是高中,没人会同情你,你必须得自己变强。”那就这样吧,我会把自己照顾得很好,学着不去在乎周围的纷纷扰扰,起码在明年六月的盛夏来临之前,我要凭自己拼过这一切的狂风暴雨,迎来光风霁月。

真的是个很容易受伤的季节,无论是身体还是心理。我一直不是个内心强大的人,可是没有强大的内心,如何经历得起高考的洗礼呢。每个人都在成长的道路上前行着,有的人拼得个头破血流,一往无前,却仍大义凛然,名垂千古;而有的人在命运的草坪周边,撷香擎露,白白地以无妄的作为浪费有限的生命;还有的人佻傥无聊,铩羽而归,从此畏葸不前,不再享受生命的征程。以上三种人,都不能算作真的勇士。那什么是真正的勇士?恐怕也只剩下鲁迅先生笔下“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的哀痛者和幸福者了吧。幸吾生于伟大的二十一世纪,不曾遭遇过那些真正的阴霾,那么现在我面前的

所谓挫折,也大都是自己的矫情之辞了吧。

我一直坚信生活是美好的,曾也有过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惬意日子,但现在每天雷打不动的5:30的闹铃正孜孜不倦地将我推向一个崭新的黎明。哦,不,自从实行小早读制度后,陪伴我上学的便成了漫漫的黑夜。一楼楼道的灯坏了,每天进出楼道时神经都是紧绷的,闭上眼睛便臆想着贞子的存在。进南门,路过操场,晨练的学生越来越少,偶尔有一两个狂奔着发泄自己的不满情绪,但更多的时候,是漫漫石子和沾染着露气的假草目送我匆匆消失在夜色中。这时,宿舍楼高一高二的孩子下楼吃饭,而我则紧跑几步,在六点二十之前(虽然我总是达不到)飞奔进教室,噢我又是最后一个。看吧,比你努力比你勤奋比你苦比你累的人多的是,你凭什么不能早到呢?来不及自责,扔下厚厚的外套抱起历史课本,用嗡嗡的背书声迎来太阳公公懒散地升起,在这世界开始清醒起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忙碌了许久了。

后来老班实行了所谓的“班级集合最后一名者语文课唱歌制度”,于是乎28班孩子疯了,每当第二节课下课铃打响后,不论男女不论什么课,所有人撂下笔整齐划一地往外冲,拐过楼梯口,闪过楼下的班级,冲出教学楼,让凉透的西北风吹散刘海,用一句话形容就是中考跑八百都没有这么拼命的!然后导致的结果就是,整个操场只有我们一个班集合完毕孤零零地站在那里,五六分钟后其他班级才开始来第一个人……最要命的是,我们快静齐了这么久,也木有得到领导的表扬,但是,我还是很享受这个过程,起码在飞奔的那一瞬间,我恍惚感觉到,我是自由的。

窗上的日历表被我画了一道又一道对角线,上面模模糊糊地记着些心情和重大事项,再过不久,它会被我撕下,换上崭新的一个月,然后,年华安好,岁月如梭,高三这个小怪兽,终会败给永不放弃的奥特曼。

抽出自习休息的空档,写完这篇有些散

女孩

10级31班 紫幽灵

晶莹的泪珠散着寒气滴落到冰面上,冰面如镜般映透出一个暗自哭泣的女孩。

那年的冬天,天冷得逼人,大雪纷纷扬扬地飘洒,寒风威威武武地吹,连过年都没有了温暖。斜阳奋力穿过雪花,挡住寒风,用暗灰色却略闪金边的光线轻柔地落到冰上,映到女孩的眼里,伴着从未停息的白色。女孩回家了,与最爱的小河背向而去。

仿佛在路尽头,新出现了什么。一辆黑色的捷达车赫然刺痛了女孩深褐色的眸子,一股疯劲涌了上来,她直勾勾地盯着那辆车,撒开两腿,箭般飞奔过去。更近了,是鲁EG9331,红肿的脸颊上顿时闪出了两行热泪。“他们回来过年了”,女孩喃喃着,挪向姑姑的超市。

人未现,声相迎,老妈的声音依然那么洪亮,远道归来的他们没有与女孩抱头痛哭,也没有把女孩长时间注视,简短的几句寒暄后,摆摆手示意女孩和妹妹“玩去吧”。女孩和妹妹十指紧扣,妹妹手心的温暖早已将女孩手上的伤痛驱走。

关门的瞬间,女孩看到老妈泣不成声地

又有些杂的文字,有些内疚没有充分利用好时间学习。但是我也惊讶地发现,自己是很久没有写过这么长的文字了,什么时候丢掉了心中的挚爱的呢?我不清楚,但冷酷的现实告诉我,时间不多了,迎战。■

依偎在双眼盈满泪水的老爸的肩头。女孩更加握紧了妹妹的手,向车边走去。那晚,大家坐在一起,东拉西扯地包着饺子,看春晚。

初一,拜过年,女孩带着妹妹来到她最爱的河边。正午的阳光因为少了狂风暴雪的阻挠,分外轻松地泻了一地。当冰面正惊讶于为何又多了个姑娘和女孩一起时,不禁又惊讶于女孩此刻的笑容竟那么明媚,与从前那样大有不同。女孩忘记了季节,忘记了时间,毫不掩饰地享受着这几天的欢乐与幸福。她哪里会想到,时间是夺命的阎王,只会不停地催促着在一起的人要分离分离。

初三的凌晨,星星睡着,连太阳也还在睡着,只有月亮不知疲倦地卧在空中望着地面。睡梦中,女孩突然不安起来,她翻身过来,看到妹妹收拾整齐的行李和旁边色彩斑斓的字条,她知道,该来的还是来了。她不愿起来,她怕极了离别,紧闭着眼,回忆着回老家上学前的那些年头,那些日子。

门吱吱呀呀地被推开了,漆黑的屋子里,有两个人拿上行李轻轻离开,第三个人转身离开时,又悄悄退了回去,蹑手蹑脚地走到女孩身前,在女孩的额头上轻轻吻了一下,又悄悄地离开了。女孩知道,是老妈舍不得她,听着门外的道别声和汽车尾气的排放声,女孩抽泣起来。

天蒙蒙亮,雪也不合时宜地飘了起来,女

孩走出屋,跑到河边,抑制不住地嚎啕大哭。

她知道,老爸的工作很忙,老妈的生活很累,老妹的课业很重,她知道这样的天出行很危险,她知道他们悄然离开的原因,这些苦涩这些关怀,她都知道。

可是,要知道这是女孩第一次一年没有见家人,第一次到貌似废墟的教室里上课,第一次因寒冷而冻裂手脸,第一次体会到远离亲人的感受……

然而,回老家上学的路是女孩自己选的,

女孩对着冰面歇斯底里地哭喊,用石头在冰上刻下“你用心圈起来的颜色,指点出的文字,我永远记得”。之后,把心一横,吟诵着康德的话“既然踏上这条路,那么任何东西都不能阻碍我沿着这条路走下去”,坚决地转身背对着河,大步大步地走回家去,将冰面的寒冷远远地抛在了身后。

此时,太阳正冉冉升起,整个大地明亮起来……■

黑白琴键中的童年

11级27班 王晓彤

“时间到了,赶紧把电视关了去练琴!”这是童年时的我最恐惧的一句话,也是童年的我最常听到的一句话。那时的我总觉得,这一句话就足以毁掉我的生活。

最开始学习钢琴的确是因为自己喜欢。说实话,四岁的我真对钢琴喜爱到不行,以致于放学回家第一件事就是去练琴。但这狂热的喜爱仅在三个月后就戛然而止。我发现,在别人手下如喷涌清泉一般的琴音到我手下就变得断断续续,毫无美感可言。一首短短的练习曲在我手下经常要练习十到二十遍,并且我那颗七八岁的心还附在邻家孩子正看着的动画片上。白天课间她们集体讨论动画片中大英雄身世之时,我都恨不能把耳朵堵住,然后离她们远远的。有时晚上一曲协奏曲练习在动画片完结后还未弹熟。一想到明天面对小伙伴之时又无话可说,一想到钢琴老师听后难以掩饰也丝毫不想掩饰的失望之情,十岁的我将谱子狠狠地合上,摔到钢琴

顶上,换来的是我妈响亮的一巴掌。当眼泪流出来时,才发现自己的牙都咬酸了。当时小小的自己非常委屈,真的不知道为什么自己的童年要与这一排黑白键作伴,也不知道为什么八十八颗黑白琴键就能扼死我的童年。但仿佛一切的悄然改变,都源于那一天。

那是小学将要毕业的一天,学校邀请了所有毕业班生及其家长来观看文艺演出。由于一个孩子有事没有来,她的节目就被迫取消,由于不想改变时间安排,我就被要求上去替那个小孩子顶十分钟的舞台。当时的我在台下万分紧张,以至于上台后连鞠躬都忘记了,直接就坐在了角落的钢琴前。但当我触到钢琴的黑白键时,世界上一切都不存在了,只有我,以及那行云流水般的《卡农》在回响。当最后一个音飘散在礼堂上空时,掌声对那时的我一点也不重要,我突然发现,原来我也可以将钢琴弹得那么美。

自此以后,四岁时对钢琴的喜爱仿佛又

星辰纵然点缀了整个夜空,但太阳却照耀了整个大地。我想,闪烁仅是一时,而
 光辉却是永驻。

青春短笛

——11级26班 初伟娜

回到了我身上,我尝试去欣赏那些冗长的独奏曲,尝试去体会每次成功的喜悦,尝试捕捉老师眼中的赞同与认可,尝试去品味古代大师的精神思想。终于,在距我十二岁生日还有四天的时候,我在我们家楼下的公共信箱中

收到了大红色的钢琴十级证书。那时,处在童年最后一个星期的我仰起头,深吸了一口七月的空气。吞吐之间,黑白琴键陪伴下的童年,到此就圆满了吧。■

一梦千寻

11级32班 张英伟

夜,是冷的。

我躺在草地上,看着这座城市没有了星星的夜空。

我想起在遥远的乡村,抬头就是满天的繁星。

现在我时常陷入那个梦里,

我在寻找,寻找那个梦里的小山岗。

眼前的城市,对于我来说只有一堆凌乱的感觉和俗艳的色彩。在城市之中,我们只能把自己看成一个平面,并承认我们认知的偏执。如今,在这生活的久了,就会觉得诱惑是欲望的陷阱。于是便有了拒绝诱惑的痛苦和接受诱惑后的茫然。才有了夜夜在街头混迹的少年,他们像是折翼的天使,浮华的背后才是他们的模样。他们本该飞翔的,这城市应该是翅膀,可如今却是牢笼,囚禁住少年的灵魂。侧耳,只能听到他们不甘的叫嚣和愤怒的咆哮,淹没在这喧哗的闹市中。

我不禁感到一种心悸,为城市繁华中无与伦比的寂寞,为城市昂首高歌中的荒唐,为被切碎的少年的将来命运感到由衷的心悸。我又怎可能安之若素的生活在这样的城市时钟之下呢?倘若我便是那少年,我又该何去何

从,是否应该挣脱束缚,任意追逐?我想起在遥远的山村,抬头就是漫天的繁星。

记忆是童年散发野花香味的歌谣,我想起长满野花的山坡,飘着流云的天空,布满星星的夜空。我喜欢在那乡村中抬头遥望,我的瞳仁里落满星光,晶莹剔透,像那曾经纯洁的心一样,没有杂质。我也想起了一个人,那是我曾经深深爱过的人呐!她与我的故乡一样刻在我的记忆中,即使忘记了她的声音,忘记了她的笑容,忘记了她的脸,但是每当想起她时的那种感受,是永远都不会改变的。我知道我们这个年纪不该有爱,《那些年我们一起追过的女孩》结束时,柯景腾给新婚的沈佳宜一张纸条:新婚快乐,我的青春。也许她也是我的青春吧,伴随着那些如烟般的日子随风远去。

我回到故乡,静静的躺在大地上。夜里,耳旁会响起古老而悠长的歌谣,我像受了委屈的孩子,在母亲的怀里低泣。我抬头,看见漫天的繁星,我小小的希望又会绽放在夜空中,缠绵而忧伤,夜夜不散。

“叮——”伴着预示一天繁忙生活的闹钟,我猛然惊醒,原来这只是一个梦而已。但是梦碎之后,情何以堪?

我抬头看向窗外,阳光略微有些刺眼,面对现实,继续向前走,我已经走得太远,以至于忘了当初为何要出发。人就是这样可笑,当初拼了命想实现的事,如今达成了,却又感到无所适从。人总是在接近幸福时倍感幸福,在

最喜欢早上,好像什么都可以重新开始,中午的时候就开始觉得忧伤,晚上最难过。为什么日日如此?

——12级32班 梓默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幸福进行时却患得患失。或许再过好多年,在白云悬碧空的秋日,在夕阳恋红叶的午后,当我重新翻开这一页时,会感受到潮湿的印痕。我终于适应了城市的生活,接受了这一切,适应了没有歌谣的夜晚,没有星星的夜空。那个纯粹的没有杂质的世界也终离我远去,只在梦里依稀忆起。

现在我时常陷入那个梦里,我在寻找,寻找那个梦里的小山岗。

一梦千寻,却寻不回最初的童真。■

碰触灵魂的改变

11级27班 王裕

我至今仍清晰地记得,那些在昏暗孤寂的灯光下摸索的岁月;我至今仍清楚地想着,那段自以为耻辱般的委屈与苦痛,在曲折漫长的改变中,世界依旧如此,而我,却欣慰地发现,这是一次触碰灵魂的自我改变。

我不知道自己恨它有多久。

在上幼儿园的年纪,我便被爸爸连哄带骗地拽上了漫长的学琴征程,小提琴从此肆无忌惮地横亘在我渺小的童年里,见证了我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岁月。

我确实喜欢小提琴的优雅清丽,令人联想到童话城堡中的宫庭乐师轻轻微笑深深凝视,或是阳光下的海伦“一笑倾城,再笑倾国”。当然这是别人的手指在蹁跹。而我,好像永远做不到,那些在老师听来简单而美妙的旋律,在我的琴声里,却成了杂乱无序的噪音,刺耳而又不和谐。

窗外小朋友们的嬉戏喧闹响彻云霄,我猜她们一定在开心地玩过家家,或是捉迷藏的游戏,而我只能呆呆地立在琴谱前,胡乱地练一通,声音依旧刺耳难忍。于是,“啪”,老师的弓子毫不留情地拍了下来,眼眶立刻盈满了沉甸甸的泪水。我仇恨地紧紧握着琴颈,任凭视线模糊,竭力不让眼泪落下。昏黄的灯光依旧孤

寂地亮着,看着手背上微微凸起的红色印迹,我在心里愤愤地发誓:以后再也不要练琴了!在老师的喋喋不休中,那些如耻辱一般的记忆深深的烙印在心上,不想寻找任何慰藉。

可我却失落地发现,自己的一切反抗与哭闹都是徒劳的,在挨打与自由之间,在老师凌厉的目光中,我只能乖乖选择后者。

于是,在眼巴巴地看着一次次错过动画片时,我不得不再一次开始苦苦的追寻。每一天的时间奔波于琴房与家之间,夜晚苦苦地在复杂繁多的音符中找寻正确和谐的旋律,一遍遍地练习两根弦之间的平衡,甚至连调音要旋转的转钮,也要用双手使出全身的力气去拧动。纵使耳畔响起的依然是不和谐的音调,纵使内心依旧会感到莫大的苦涩与疼痛,但在漫漫长途的改变之中,那些旋律已不再刺耳难耐,老师的目光已是温柔温暖,那段昏暗的旅程已不含辛酸与苦涩。

我想我得到的,不仅是操纵琴弦而已,更多的是,在改变自己之间,触碰到了自己的灵魂。原来自己一直不曾离开与放弃,如果不能改变周围世界,就洞察内心的自己,在自我阅读中改变内心,之后发现别样的欣慰与收获。

幸福的定义

10级11班 禹彦磊

何谓“幸福”?“幸福”一词,似乎从未有过准确的定义,却是人们常常挂在嘴边,而又拼却一生去找寻的美好。可结果往往却又是为找寻幸福不惜踏上征程万里的人总是铩羽而归,而终老之时憾叹,抑或是顿悟,真正的幸福其实藏匿在那些最普通而又最平凡的人身上,他们无意追寻世人所谓的幸福,却恰恰拥有着某些人苦苦找寻而无果的幸福。

幸福究竟是什么?这个问题终究太高深,浅薄的我也许永远无法为它找寻一个哪怕是有点模糊而又不那么准确的定义。幸福仿若爱情,玄幻多变,这也就难怪那么多人在寻觅它的无尽之路上一步步迷失方向,甚至南辕北辙了。因为幸福没有定义,更无从谈起方向,所有没有认真思考就匆匆上路的行人倾其一生也体味不到幸福二字的深意,而当死神一步步向他们逼近,岁月将他们磨砺成再也走不动的耆老之时,他们才会静下心来,细细品味一生,感悟离家前母亲目送自己的苍老的身影,其实就是幸福一词的意义。只是,一切,都已太晚了。

幸福一词,似乎太空太大,只能让人们愈发地感到玄幻。但有人笑语,幸福其实就是我们身边的温暖与感动,它们可以是友情、爱情、亲情的集合体,也可以是自己内心的感受、自己的行动。于是,智者一语破的:幸福本

无定义,但任何人举出的关于幸福的例子里,都包含着幸福的定义。比如失意时朋友的关怀、父母的安慰、志愿者的活动等等太多太多的例子,而每一个例子里都满含着对幸福最精准的诠释。

韩少功曾在羁旅他乡时感慨:“心有所归便是游子的无量幸福。”而鲁迅更有言曰:“真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这是怎样的哀痛者和幸福者。”有人不禁疑惑,这哪里跟幸福沾边?苦寂的乡愁,黑暗的现实,失望的哀痛与迷惘的未来,这也是幸福?我说,是!那幸福是他们内心的坚强与执着。没有人敢否认,舍生取义的文天祥是幸福的,为正义而去留肝胆两昆仑的谭嗣同是幸福的。心怀祖国,情系人民,这一切,都让他们勇敢地在自己明知没有光明的黑影中前行。明知前方是万丈深渊,也甘愿纵身一跃,以铺平前方的道路,让后继者踏过自己的血肉之躯前行。幸福啊,就是一次次在自己迷茫无助时给自己以前行的力量,或许是他人的支持,或许是自己内心的坚定,让我们在漫漫的人生长途中勇敢前行。

人生,注定是一场苦旅,面对种种苦难与挫折,人类总是显得太渺小,太无能为力而又无可奈何。我看见哀鸿遍野的哭泣,听见凄凉大地上最痛苦的呻吟。然而在几近绝望的痛

我们不能选择从哪儿来,因为我们已经来了,但我们可以选择往哪儿去,因为路在前方。

—10级22班 安非他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苦呻吟里,又何尝没有人们追求幸福的呐喊?人类,因其在苦难面前的无能而却以其弱小去对抗强暴而崇高。知其不可为而为之,是可敬的。

不禁想起,08年那场地震带给我们的最苦痛的记忆与最幸福的回忆,当那个庞大的死亡数字赫然展现在我们面前时,我们失声痛哭到嗓子嘶哑,再发不出一丝哀叹,那每一个数字背后都是一个最美好的生命。而我们

却从未因此沉沦。天灾虽无情,人间却有爱,幸福的接力棒便在一个个感动的瞬间传递。的确,天塌地陷的自然面前,我们渺小而无助,可那四川大地上的军绿色,那天使般的洁白,所有爱心的五颜六色,不正汇聚成一股股暖流在我们心间流淌吗?!

或许幸福二字的真谛就是,纵然世界轰然崩塌,那支撑我们在痛苦面前艰难前行,甚至是爬行的力量,依然存在! ■

如果时光也苍老

11级 章穆渊

现在的你在干什么?努力学习,谈恋爱,打游戏还是追星?你认为自己的生活是否有意义?是否从一大早忙到半夜,你觉得自己忙得快挂掉,但真正回忆起来却不知道自己干了什么,看着满满的学习笔记,身边是沉重的书包,不清楚那一字一句为何,亦不晓得满档的书包里装了什么?

如果这样,你有没有想过,这样只是一种盲目的随波逐流,这也许就是为什么你和别人坐在同一间教室,听着同样的内容到头来成绩却大相径庭。

现在的我们是高中生,整天呆在学校,目前最重大的问题就是高考,所以我们不必分心其他,只管一心一意学习就好。可是,若有一天你离开校园走上社会,走向形形色色的人群时,面临各种压力,各种质疑误解甚至是谣言,又该如何?

现在,我们还有青春,可是青春终有一天会被挥霍干净,那时我们再没有肆无忌惮的资本。岁月能够沉淀激情,流年会冲淡所剩无

几的热忱,正如席慕容所说:“所有的结局都已写好,所有的泪水也都已启程,却忽然忘了这是一个怎样的开始。”

你是不是也会在经历种种磨难后,不再坚持最初的梦想,安于现状,到头来庸庸碌碌,一事无成?

社会是一个大染缸,最不缺阴暗与美好,也许我们上一刻还在甜美地笑,而下一秒却被残酷的现实打击得欲哭无泪。害怕吗?害怕只会让你愈加胆怯,缺乏勇气去面对这世间你无法逃避的一切。你应该告诉自己,所有的苦难总会有烟消云散的时候,现在所必须做的是把握当下。

我们需要培养一颗强大的内心,它囊括了勇敢、激情、活力、信仰、坚毅。有了它,即使韶华流逝,容颜苍老,你的心依旧年轻。那会是永远青春!

唯有苦与痛,才是使自己强大的唯一出路,而要从容,便需要坚忍。

如果时光也苍老,能拯救它的,是你的青春,而非年华。 ■

那是温暖

12级16班 符斓音

“二月”是个温暖的家,作为高一社员,我虽然晚来,但存在着;前辈们虽然离去,但薪火相传。接过火炬的瞬间,我们的手,一定是温暖的。

说吧

以前看过一本小说,女主人公有一句话:“我以后的家客厅里的灯一定是橙黄色的,这样的话,即使家人在漆黑的夜里回来,也会感到温暖。”我第一次从教学楼走去活动室,就感到了这样的温暖。深秋的傍晚已有些微寒,天色就像墨蓝笔水进入水中一样慢慢扩散,变深,变蓝。然后,我看见了一束光,从一个小窗口射来的温暖的橙色的光,让我被风吹散的暖意回到了心底。她好像在召唤我,让我快些投入她的怀抱。我确实奔向她了,随之而来的,是腻死人的温暖。

几个小时前,在这个小小的活动室里,我和昭昭姐头顶小小的王冠,对着那个小小的蛋糕许愿,然后昭昭姐哭了,我呢,没有哭,我有些木住了——除了爸爸妈妈,没有人给我买过生日蛋糕,我的大脑来不及承受这样多的惊喜!在这间小小的屋子里,有着慈爱温柔的胡老师,有着对我说“亲,生日快乐”的社长,有着要给我满满惊喜的刘行姐,有着发给我第一张文学社讲座票的刘琰,有着在QQ上很能说一进屋就躲在角落里的安易,有着告诉我怎样写“青春短笛”的周潇倩,有着强忍胃痛却仍不离开吕梦雪,有着和我一样坐在地上的商柳笛,有着三个我仍记不住名字的学长……我坐在地上倚在靠书橱的那张桌子,桌子上有安易带来的一大堆平安果。我好像是醉了,晕晕乎乎的,脑中只想把这自然美好的一切定格,我想那照片的名字,一定叫温暖。


如今,不知怎样弄到我校服上的奶油渍提醒着我,那个召唤我的声音,也是温暖。

2012.12.24 平安夜

和安易学弟聊天时,他说,学姐,咱们都是一家人。因为这一句话,我兀自对着电脑看似很傻地哭了,无疑,对他的这句话我是感动的。

二月于我是一种安心的存在,有家的味道,而胡老师亦有妈妈的味道。我曾戏称二月是我的娘家,那么亲爱的各位,你们都是我的家人。我们,与二月同行!

(昭昭)



是时候跟你说再见了,过去的那个自己。已经踏出雾区,前路虽然还是有些漆黑,但是东方已经出现了鱼肚白。再坚持一会儿吧,太阳就会出来的,刺骨的寒风将会被取代。如今,身后的脚印也愈加清晰,是踏得更加有力了吧。回首远望,那些浮躁的心思,凌乱的脚步,都已成为过去。现在,调整好自己,再次出发。明天,将是一个崭新的自己。

(12级16班 火冰)

“翻滚校园 life”
 之
 呢... 女生之间的那点事 作者: 犬牙 1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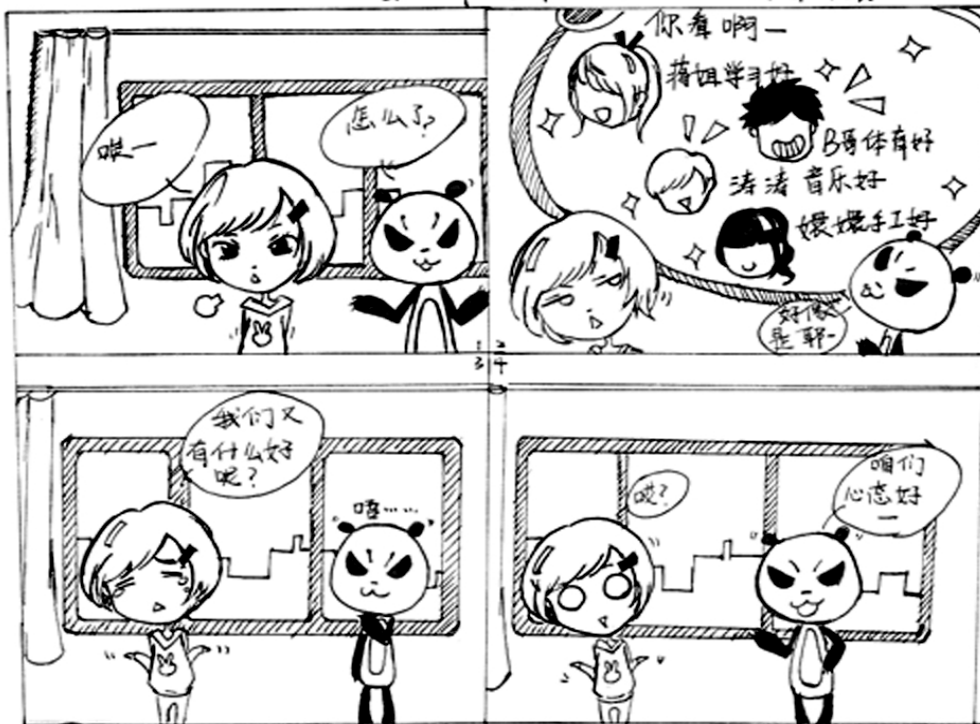


画吧

“翻滚校园 life”
 之

各有所长

作者: 犬牙 11.40



有责而任之

10级32班 王小七

【一】

2012年10月24日，几张照片毫无征兆的在网络上流传开来，顿时引起了轩然大波。照片中的人多为四、五岁的孩子。或是被用胶带粘住嘴，或是被人用手狠狠撕扯着脸颊，更有甚者，竟然被活生生地扔进了垃圾桶里！诸多网友看后勃然大怒，纷纷质问：这是谁干的？

当一个“90后幼师”的称呼从事件的迷雾中渐渐走出来的时候，网友们更加地躁动了，纷纷对其进行笔诛口伐，或恶言相向，或表之情理。我看着网友们的声讨，心里却有一丝的不安。

面对这样的事情，我们就真的仅仅去指责那一个人吗？

那个“90后幼师”背负着教师的职责，却没有履行爱护孩子的义务，这不仅仅显示了这位老师个人的素质，更从一个侧面显示了舆论对于一个群体，也就是“90后”的整体素质的评价。

“责任？那是你们大人的事情，我的责任，就是放弃责任。”这句出自《青春期》的台词似乎在宣告不负责任的一代的来临。标榜独立自主个性的90后作为一个群体被提及时似乎关键词也总是“自私”、“自我”、“自负”、“不负责任”等等，比起当年的80后有过之而无

不及。

可能有些同学就会坐不住了，想愤愤不平的大喊“凭什么？！”，但是我想劝那些同学冷静，想一想自己或身边的同学有没有过“不负责任”的表现。无风不起浪，当我们认真地自我反省后，也许就会明白那些对于90后的貌似不公的看法，其实并非毫无根据。

比如……

“你管我呢！”“我愿意！”“关你什么事！”我相信，这些略带狂傲口气的话时不时就会在同学们耳畔飘过，也许很多人没意识到，这就是典型的“不负责任”式的语气。

以上的话大多在什么情况下说出呢？一般是某人做出了令其他人不舒服的事，而旁人对这件事表示抗议，那件事可能是在图书馆等安静的场所大声喧哗，或者是为自己的一时欢愉大把花掉父母辛苦挣来的钱。总之，在诸如此类的情况下当别人对其进行善意的提醒的时候，“我愿意！”毫不客气的一声便从嘴中蹦了出来。这便是常在我们身边出现却没有引起足够重视的不负责任的一种态度。

有“责”必有“任”。所谓“责”即“职责”，也就是身为一个社会人在社会中所担任的角色。所谓“任”即“任务”，也就是作为社会人所担任的角色必须承担的义务。身处图书馆等

安静的场所,却没有承担“保持安静”的义务;身为父母的子女,却没有承担爱惜父母为自己付出劳动的成果的义务。更有甚者,就像上面提到的那个“90后幼师”一样,身为一个照顾、教导学龄前儿童的老师,却没有承担一个老师应有的职责,反而对那些孩子痛下毒手。这不都是责任心缺乏的表现吗?种种不负责任的表现,无时无刻不在我们这一代某些人身上体现着。

所以,在舆论针对某件事情对某个人进行抨击时,我们可能会从只言片语中听到对于我们90后的种种影射。但我们不能一味的像祥林嫂一样的去吐苦水、“伸冤”。在某些情况下,对自己的反思,才是使我们摆脱非议的最好方法。冷静下来,试着从自身找原因,也许我们每个人前进的一小步,就会是整个群体前进的一大步。

【二】

俗话说: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远者,必浚其泉源。

当我们在探讨所谓“90后”的不负责任的现象时,我们是不是也应该想到,这看似偶然的现像中,其实还隐藏着某些必然。毕竟一件事情的出现必有其道理,当我们更加深入的“浚其泉源”的时候,也许就能对这个问题有更清晰明了的理解,同样也就有了更彻底的解决方法。

那么所谓的“90后不负责任”的现象出现的根源出自哪呢?

在我看来,当然还是要归咎于这个处处体现着不负责任的社会,还有“孩子的第一任老师”——家长们。

孩子总是无辜的,他们的行为思想观念总是会受到社会及家长的影响。而这个社会和家长所表现出的一系列的“不负责任”也就成为了所谓“90后不负责任”的根源所在。

比如前一阵的砸车风波。大批的“爱国人士”打着“爱国”的旗号疯狂的将一辆辆日系车砸坏,难道他们就真的那么傻,不知道这样做只会让亲者痛仇者快吗?不,我认为这只不过是他们心中的“不负责任”的思想在作怪罢了。他们不仅不傻,反而很聪明,他们很清楚在那种群情激奋的情况下,自己堂而皇之地做出某些出格的事情是不用担责任的。“大家都这样做,我也跟着这样做没什么大不了吧?”正是因为这种不负责任的思想一直在社会中弥漫,才会出现这么多群体性的悲剧事件。

此外,作为“孩子的第一任老师”,亲爱的家长们对于“90后不负责任”现象的出现也同样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家长,特别是在孩子面前,由于“母爱”“父爱”泛滥,往往会只为了自己的孩子而置公共利益而不顾。但他们可能没有意识到,自己因此作出的某些行为,会对自己的孩子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

举一个最简单的例子:闯红灯。我高中三年,上学放学都是在一条南北走向的公路上来回,其间也有几个红绿灯。我见过不计其数的家长骑着电动车带着自己的孩子闯了红灯,每次在鲜红色的交通灯下,看着他们堂而皇之地带着自己的孩子驶过,心里都不禁一阵揪心。他们自己过倒还是其次,关键是这些家长的这种“不负责任”的举动往往会引起连锁反应。当一些家长带着自己的孩子冲过斑马线时,其余一些因为势单力孤而“不敢越雷池一步”但不甘心忍受红灯煎熬等待的同学

就仿佛得到“救星”一般,紧随其后。在稍显拥挤的车流中颇有“百万雄师过大江”的气势。一个人学坏不可怕,要是一个人带着一帮人都学坏了,那就糟糕了。

家长们骑着车子带着孩子冲向红绿灯时,他们想的可能仅仅是让自己的孩子早点到学校,没有想到过自己的行为会给当时在身边的孩子传达这样一种信息:为了更快、更好的达到目的,实现目标,一些所谓的规定准则其实是无足轻重的,即便这是社会普遍认同的规定准则。

这是一个危险的信息,正是这种信息以及以上种种才形成了开头我说的那种社会上普遍形成的“90后不负责任”现象。

对于此,仅仅指责我们90后是不够的,

这个社会以及家长们才是更应该反思的。如果这个社会普遍形成的是一种负责的态度,每个人都有强烈的责任意识,如果家长们在孩子面前做好正确的引导,如果大人们以个体的身份处在群体中不会有所谓的“侥幸心理”,如果老人们在摔倒后被人扶起时不会诬陷好人,如果富二代们开车撞了人后下车第一件事是把伤者赶紧送往医院而不是连捅八刀,如果……

身处社会,我们需要有社会意识,但更重要的是能在社会中仍然保持清醒的个人意识。社会的进步发展不仅仅是在于各种报告中GDP指数的增长,更在于我们每个人内在的心灵的提升,更在于我们每个人是否有一颗能够担当的心。■

胡杨

12级24班 七珀

八月,新疆,罗布泊。

初进新疆,我整个人深深爱上了西北的一切:广阔无垠,碧蓝无暇的天,大朵大朵洁白如雪的云,山高水绿,覆盖着大块大块未消融积雪的山脊,清冽干洁的空气,比钻石还要耀眼的满天繁星……进入巴州之后,出现在眼前的是千年前身姿妖娆的楼兰美女,风吹不散,大漠不涸的丝绸之路,大汉气象。新疆罗布泊,犹如她自身所孕育着的传说,隔着千万层薄纱难见真相,永远让人心驰神往。

但当我登上了罗布人的村庄,我呆住了,“胡天八月即飞雪”,大漠中天气说变就变。天上不再是朗晴的碧蓝色,而是阴沉似铁,浓重



的几乎滴得下墨的黑色,黄沙被大风携起铺天盖地的飞来,苍茫兮洋洋洒洒。在风沙吹袭下根本连眼睛也睁不开,整个人尽可能地蜷成一个球贴伏在地面上,任由风沙似胡刀般割打在自己背上。

不知道风咆哮了多久,天地才重归静息,我狼狈不堪地从地上爬起来,抖落了身上的沙土。身后的向导突然开了口:“自从没有了

有些一辈子只能做一件事,我们不能选择如何做,但应该可以选择做或者不做。

—10级22班 安非他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胡杨林,罗布泊再也不是天堂了。”我的大脑飞快地转了起来,自1921年塔里木河改道后,河畔几十万亩胡杨林没有了水源,日益枯萎。罗布人也就此离开了自己的故乡,良田荒芜变成了沙漠。仅仅不到十年的时间,罗布泊就融入了塔克拉玛干沙漠,成为了几百里蔓延的黄色边界线。人间仙境也变成了“人间陷阱”。

“胡杨林?”我转过身面向向导,“胡杨林和罗布泊什么关系?”向导抬头看向沙漠深处,眼神开始变得很复杂。“胡杨林的兴亡就是罗布泊的兴亡。每年从西北而来的盛行风,咆哮着穿越新疆,逼近内陆,新疆鬼斧神工的雅丹地貌因此形成。严重的风力侵蚀使南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的大面积土地沙漠化。但罗布泊百年前还让斯蒂文逊赞美,原因在于当年那茂盛繁密的胡杨林,用它们的身躯构架起密不可摧的防风带,顽强抗争,让肆虐的狂风在罗布泊败下阵来。‘托克拉克’维吾尔的胡杨就是‘最美丽的守卫者’”。

我想得入神,目光随向导望去,仿佛也看到了海波绿浪般的胡杨林,用他们的躯干和枝叶,历经狂风的折磨打击,即使伤痕累累也坚定地守护着自己身下的罗布泊,无坚可摧,无怨无悔。“那后来怎样了?”我急切地问向导。

这个年纪只有21岁的维族小伙脸上有了一种近乎悲哀沉痛的表情:“从那以后,人们盲目地建水坝、修灌渠,塔里木河水量锐

减,新疆地区年降水量也在下降,它再也无法滋养罗布泊和它的儿女们——那连绵的胡杨林。罗布泊这个美丽的传说就此消亡,像其它地方一样变作沙漠,只剩下胡杨林在苦苦地等待,挣扎。人们哪里是在取水,他们是在吸吮胡杨林的血液,吞噬罗布泊的生命!”他带我绕行到一个沙陵的背面,跪在地上,一捧一捧地挖开沙土。一个乌黑干裂的东西兀然出现在我眼前,我抚摸着它的肌理纹路,手指微微颤动,“它是什么?”“这是胡杨的遗骸。”我的心像被什么狠狠刺了一下,开始不自主地抽搐,又仿佛听到了一个枯萎的心灵发出声嘶力竭的呐喊!我注视着这个伟大的守护者,脑海中思绪万千飞过,胡杨林的生命不再充满绿色,近乎龟裂的土地诉说着他们遭受的折磨。树皮开始脱落,胡杨们的灵魂开始发出呐喊:“我们要守住罗布泊!”大风再度刮过,高大的躯干终于不负重担,颓然倒下,看着故土化做黄沙呼啸而过,一颗液体从干涸的心中涌出,那是胡杨的泪。时间掠过,最后一棵胡杨也由此消亡,化作一具遗骸,埋在黄沙深处,注视着罗布泊。

离开时,天空被火烧云烧成一片火海,残阳如血,在沙陵上兀自独立的胡杨木也映上了一层红色,我坚信,那是上天唱给胡杨的一首挽歌。■

我就是——一捧水

11级27班 任芷慧

我初识列侬,他桀骜如斯。他敢与恩师争执,他大言不惭——“如果你改变不了自己的话,那就改变世界好了!”

彼时,我认定身边的人都是泥巴,多不过沦落成强者鞋底的泥垢,一团软塌塌的东西,可任意塑形,不生骨架。而我自己,则是一捧

35

弘毅 HONGYI
2012年12月

水,水流过后,席卷落花,不肯委身海洋。如今想来,羞愧难当。

随后,我开始阅读。不知阅读是修身齐家的不二途径,不过是囫囵吞枣,这样认识了简媜,她说世界像是一片荒野,每个人都是一顶营帐,人的鼾声不能太响。这样认识了王阳明,他说改造你的心境,人人皆可成为圣人。我跌跌撞撞,四处碰壁,就像是把这世界上长在东边的树移到西边那样,就像是悟空穷尽本领却只能够飞至如来指尖那样。我徒劳无功地,带着一鼻子灰回到我的桌子旁,我暂时不愿意再奔走了。

我只能继续阅读,继而我发现自己的不完善。我曾笑傲小江湖,燕雀安知鸿鹄之志,然而纵使能够扶摇直上九万里的大鹏,依然得乘风而行。

再往后,在别的地方听人提起列侬。列侬的老师问他长大想做什么,列侬天真地回答,“快乐的人”。他的回答刺痛了我的心,细细想来,这个世界本身并没有恶劣到需要让人们把快乐作为理想的地步,可列侬坚持着:“老

师你不懂人生。”一生做好一个人,我对自己说。我不觉得我的雄心壮志有所减弱,只是自己愈加心平气和,开始与自己的对立思想发生碰撞,不再广发言论雄辩滔滔。

不能改变世界,就只能改变自己。改变自己,非但不是委曲求全,反而是将自己变得更加美好强大之后拥有更多的心力去改变世界,正所谓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想起鲁迅,不也是艰难地完成了从医生向作家的转变,才领导开展了那场轰轰烈烈的新文化运动吗?还是那句修身齐家平天下,修身乃首要环节。

我还是那捧水,水和泥共同融铸了这个绚丽的世界,而水不因泥的存在而污浊,泥不因水的存在而稀释。我不过只有一小捧,若你愿意,润润喉咙,若人都忽略我的水花,我便化作一朵云,再化作一场春雨。我不再对海洋谈虎色变,我心知那是我的归宿。看清这个世界,然后去爱它。

我就是一捧水,我在水洼中静静积蓄着,候着奔腾的那一瞬。■

活在当下

11级10班 李雪露

也不知何种原因,竟如此这般疯狂地喜爱着这个词——活在当下。

正合我意。

人生总是在做一些徒劳无功的事,总有一些事是没有意义的,我们却乐此不疲。身为学生的我们,一致认为学习便是最大的意义,只是两个字,每天却压在我们肩上,很沉重。我不得不承认,学习真的很重要,为了家人,

也许更为了自己。

于是,我们把自己深深压进书本里,掩起双耳,戴上厚厚的镜片,世界变成了白色,见了老同学,故意躲开不打招呼;见了老师,羞愧的低下头,但似乎也并没有犯什么事,何苦这样?组织集体活动,也不乐于参加。也许,书本里没有告诉我们如何与这个社会交流。我们总是怕,怕这怕那,只因为我们还是孩子,

越来越怀念童年的味道,有风吹过耳畔的歌声,有跳跃在上学路上的舞蹈,还有在田野里追逐打闹的美好。

——11级34班 王永迪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只能乖乖穿上同样的校服,每天上学放学按部就班。

可是,当某个晴朗的下午,风儿一遍又一遍地伸着懒腰,餐桌上还残留着蛋糕油腻的香味,我望向窗外,穿白色棉布裙的时光少女急匆匆地向我跑来,附在我的耳畔,告诉我,已经十六岁了。我脸上立即爬满了不安,没有长大的惊喜,而是年华已逝的恐惧,好像不知不觉已经老了。

海子说:公元前,我们太小;公元后,我们又太老。

于是,我开始细数这十六年所度过的日子。十六年来,我竟没有坐过火车,没有坐过飞机,没有听过火车轮摩擦铁轨的“嚓嚓”声,没有在月形的站台上看过父母离去的背影,没有看过天空的大雁排过“人字”形,只是书里曾写过的。没有仔细看过父母的脸庞,甚至有时都会忘记自己的模样,没有远方的朋友,因此也没有深情写信的机会,没有“面朝大海,春暖花开”,没有细听过秋雨落地的滴答

声,也没有看朝阳从东方一点点升起……

而十六年,就这样过了。幸运的是还有几个知心的朋友可在生命里,不敢忘。

周围的人老是在说:“现在拼了命学习,将来才能过得更好。”可是,又有谁能为我们的未来打包票,即使现在的你成绩优异,也不代表将来的你可以收获自己想要的生活。现在的时间只是现在的,不可能交给未来。

没有人能预测自己的未来,付出了谁就一定会有收获,别被生活折磨得死去活来,我们只需要每一天都过得对得起自己,够了。

我们也许没有李小砚那样的勇气,扔下书本,背起行囊,想走就走,虽渴望那样的人生,说到底终做不到,我们背负的太多。

然而,或许某年某月某日,生命的尽头,我们也能放下一切,离开。像三毛一样,到撒哈拉沙漠,握一把黄沙,洒尽,看它漫天飞舞,看生命的尽头到底是什么,我会静静等待。

看,夜幕又降临了,一天已过,今天的你过得好吗? ■

墙

10级28班 付冬蕾

1989年11月9日,矗立在东西柏林之间的反法西斯防卫墙伴随着民主德国中央政治局委员沙伯夫斯基宣读的“每位公民都有拥有护照权利”的发言,经过28年零91天的时间,终于轰然倒塌,从此,冷战将近结束,德国重归统一,世界在动荡中又走向了新的转折点。

推及柏林墙修建的最初目的,其实更令人深思。1949年民主德国建立以来,东德向西

德迁移人口多到一发不可收拾之境地,东德为挽留人民修筑柏林墙。东德政府或许认为其修建是对西方斗争的伟大胜利,而肯尼迪却讽刺道,这堵墙是对其失败的公开承认。

肯尼迪之见其实不无道理。在一个意识形态至上的世界里,或许一切以其理想主义之见以乌托邦社会的形式加以涂抹粉饰,其本质上却是脆弱而不堪一击的。就如同唐初的汉代儒学在社会动荡之时未加以改变,其

粗糙的天命思想不能控制民心时赤裸裸的恐吓。靠暴力维系的权利,最终埋葬它的,唯有暴力的掘土机。当语言苍白到只以暴力相威胁,特权以恐吓的时候,其实也并不存在民智是否开启的问题了。因为其意识形态在身处悬崖边之时,所有现实已经证明了它的自相矛盾,当它的错误体现在长期的混乱与倒退之中时,一切也就不攻自破了。由是观之,柏林墙的倒塌,是漫长时间实践的证据,也是历史的指引。

隔离了东德与西德的柏林墙代表着什么?墙,诚然起到保护防御之作用,但对于柏林墙来说,更多的却是一种束缚,一种阻碍,阻碍着社会的进步,阻碍着观念的交流,阻碍着心灵的自由,砍断真正想要的,并以“不得接受的”加以代替。就好比鱼缸中的金鱼,井底的青蛙,在墙的阻隔下,已是闭关自守之境地了。如此之墙之于现代社会,并非避风港,而成为真正意义上文明的绊脚石。

有形的柏林墙终于倒塌,而无形的柏林墙却不断建起。以今日之社会观之,尽管战火的动荡再未席卷全球,二元对立的冷战时代早已土崩瓦解,极端的政治对抗和频繁的军备战争已被和平与发展的时代取而代之。然而,让我们问问这个社会,墙,真的倒塌了吗?

不,墙从未倒塌过,反而仍在修筑,越筑越高。

当南方人嘲笑北方人粗鄙,北方人直指南方人小气时,墙越筑越高;当北京大学遗忘了她的兼容并包摇身一变成为“北京人大”,外地考生对名校望而却步时,墙越筑越高;当部分北京人对一砖一瓦修建北京城的

外来务工人员的子女在京就读政策强烈抗议,斥责其占领公共资源并“亲切地”称其为“王德彪”时,墙越筑越高。当网络上五毛之风盛行不衰,电视上歌功颂德粉饰太平,阴暗处腐败仍猖狂作祟,了解事实真相却要动辄“翻墙”时,墙越筑越高;当高官之子被免除法律制裁,农民拿着微薄的收入赞美政策时,墙越筑越高;当城市和农村,公务员和农民,死亡赔偿绝无平等时,墙越筑越高;当人们之间互相猜疑,无人扶起老人,无人行举手之劳无人助一臂之力时,墙越筑越高……墙,就像那一幢幢工业城市中钢筋水泥筑成的高楼,阻塞了交流与信任,阻塞了人性与公平,激发了隔膜与歧视,形成了一座座闭关自守,夜郎自大的围城。

这些阻碍自由发展的墙,不正是人心中那堵墙在外部社会的投影?且不提国际社会,国人之间尚且无法做到友好和理解,不公之现象愈演愈烈,竟还以地区职业户口加以分之三六九等,那些自我意识的过度膨胀,难道不是那些来源于本心的麻木与狭隘过度浸淫的结果吗?人与人之间那些牢不可破的墙,远比柏林墙来得更坚固,更加密不透风。

诚然,矛盾具有普遍性。这世界的矛盾对立不能被完全解决。正如差异和矛盾的消失为一种不切实际的理想主义。然而,正如柏林墙的拆除带来了世界的和平与希望,因不公与非正义构筑的无形的墙的拆除,对社会更具有推动意义。墙的拆除,仍不失为一种美好的希冀。世界是平的,然而唯愿墙的拆除可以让它再平一些,少一些分化和差距,多一份融合与自由。■

自己原本是一张苍白的纸张,经过岁月的沉积和时光的打磨,已变得色彩斑斓,能绘制出最美的风景。

——11级34班 王永迪

青春短笛

敬老专题

专题导读:

有这样一群老人,被送进敬老院里衣食无忧,然而他们的眼神永远孤单寂寞,企盼自己的儿女能够多来陪他们说说话。他们的夜,一向睡眠薄浅又漫漫无边。

关爱老人,从身边做起,从点滴做起,2012年11月起,学生会与老年乐园建立联系,开展长期助老活动。希望有志于此的同学加入我们的行列,让这个冬天不再寒冷!

以下,是第一批参加活动的同学,写下的真实感受……

(吕琳)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

11级34班 周潇倩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这句话的意思就是:在赡养孝敬自己的长辈时,不应该忘记那些与自己没有亲缘关系的老人。在当今快速发展的社会中,这种关爱之心和社会责任感是我们必不可少的,应永久流传下去。

今天我们去了敬老院——坐落于市人民医院东侧的老年乐园。去年春天来这里义演过,当时只觉得为爷爷奶奶们唱歌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毕竟为这个社会尽了自己的一份力量,今天有幸再去,让我有些期待又有些紧张。去的路上,我不时地向内拢拢背包带,觉得肩上的担子又重了些。

去了那里,我们分成好几拨开始跟爷爷奶奶们拉家常,爷爷奶奶们非常开心,一个劲地说谢谢。他们开心地笑着,脸上那不愿展开的皱纹,衬着笑得像月牙儿似的弯弯的眼睛,连口中那参差不齐的牙齿也毫不拘谨地出来凑凑热闹,老年斑也熠熠生辉着。

在与老人们聊天的过程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一对老夫妻。老爷爷已经85岁高龄

了,而老奶奶也已是81岁高龄。然而,他们很快乐,从外表上看起来一点都不像是80多岁的人。老爷爷穿着中山装,戴着一顶圆檐黑帽,老奶奶则留着修剪整齐的短发,梳得光溜溜的,显得格外精神。他们因为子女工作忙,所以被安置在这里。我们被邀请去他们的房间,一间十几平米的房间里,有两张床、一张吃饭用的小桌子,两个小沙发,还有壁橱和电视等。虽然不大,却非常整洁,收拾得井井有条,让人一进去就有了家的感觉,甚是温暖。墙上贴着大大的挂历,还有毛主席语录,其中最吸引我的是一张奖状。一开始打眼一看,心里很好奇,难道敬老院也发奖状么?后来才从爷爷奶奶的口中得知,那是他们正在上二年级的孙子获得的奖状,看得出来,他们非常自豪,在给我们介绍这份荣誉时,眼睛里闪烁着别样的光芒。爷爷奶奶说,他们有两个儿子和两个女儿,一共有三个孙子、三个外甥女和一个外甥,真是儿孙满堂。老爷爷老奶奶在那里一个劲地给我讲他们那个年代的故事,老奶

在最单纯的年岁里,幼稚,执念,真情充斥着世界,那些总是让人感到无比的美丽。当时我们可以放肆地大笑,当时我们可以忘情地大哭。

青春短笛

——12级30班 王家怡

奶总是讲完一段就要说一句:“这不是故事啊,这都是真实的事情啊,那个年代就是这么不容易,你们现在多幸福啊。”当我们问起老爷爷有没有经历过战争时,老爷爷告诉我说,他和老奶奶都是农村人,1947年的时候,他被分配去当兵打仗,为的就是推翻国民党统治,粉碎蒋介石等人的阴谋。这一打就是两年多,一直到新中国成立,当时他还不到20岁。战争期间,甚是辛苦,不仅战场上死伤无数,惨不忍睹,战场下也是忧心忡忡的。有刚刚准备吃饭,一个命令下达,就要立刻放下碗筷,冲出去准备战斗,无论怎样,都要在第一时间服从命令。军粮不足了,就吃野菜、啃树皮,甚至把皮带煮煮吃,但毕竟这些“食物”也极其缺乏啊,没办法,战争年代就是这样的苦。老爷爷那饱经风霜的手在空中比划着,那是一双握过枪的手啊,沟壑中流淌过的是岁月的长河,泛黄的皮肤上是夕阳的余晖。我们聚精会神地听老爷爷讲着,眼前似乎浮现出老爷爷年轻时驰骋战场、英勇杀敌的景象,为他感到无比的骄傲,不禁又坐直了一些。听老爷爷讲完战争时的故事,我们便笑嘻嘻的八卦他和老奶奶的爱情。“奶奶,爷爷打仗去了,那你们俩当初是怎么认识的啊?”奶奶笑呵呵的,露出两排整齐而又雪白的牙齿,说道:“他去打仗的时候,我就待在村子里,没结婚。那时的婚姻都是父母一手操办的啊,我俩打小就认识了,订的是娃娃亲,等他打完仗一回来,我们就结婚啦。”爷爷奶奶的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同热热的暖气一起温暖着整个房间。我想,大概这间卧室显得格外的温馨的原因,就是里面住着这样一对恩爱的老夫老妻吧,他们在诠释着一种“愿得一心人,白首不

相离”的相随相守。

临走之时,老爷爷老奶奶硬要给我们糖吃,我们为了让老人高兴,一一收下了。我看着这些糖果,是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水果味糖果,透明的包装袋下躺着一颗晶莹的糖,在城市中想必是很少见了。老爷爷老奶奶依依不舍地望着我们,握着我们的手,久久不愿松开,一个劲地嘱咐我们说:“孩子们,一定要常来看看我们啊,在学校里一定要好好学习啊。”我们拼命地点着头,亦是同样紧紧地握着他们的手,嘱咐他们一定要注意身体。这是一种怎样的情感呵。

跟许许多多的老爷爷老奶奶们聊了天,他们说,敬老院挺好的,毕竟有人陪着不寂寞,不像是在家里,子女上班,孙子、孙女要上学,一个人怪冷清的。但是,总归不如家里啊。我在想,这些老人被送到敬老院关照着,是因为儿女有条件把他们安置在那里,那么那些家里没有条件的呢,例如贫穷的山村中,那些老人只能苦苦地守在老房子里,都年纪一大把了还要为了生活去田里种庄稼。社会中的我们,应该多给他们一些关爱吧。十八大的民生也在关注着老有所养,要提高标准、加快改革。希望社会中的每一个人都多给这些需要关怀呵护的人多一些关爱,多一份牵挂。

《礼记·礼运篇》云:“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虽然在目前这只是理想中的社会,但希望在我们每一个人的共同努力下,让它有一天可以成为现实。即使社会正在飞速发展着,我们也不要遗忘角落里的他们,每份爱拼接起来,才会成就一份圆满。■

孤巢

11级34班 刘行

曾读过一篇关于空巢老人的文章,插图那张苍老的脸,文笔下那触动人心的酸楚,到现在都让我记得那样深刻。我相信每位老人都爱自己的老屋,不是因为别的,图的仅是一份安全感。是的,老人也需要安全感,新的环境也会令他们焦虑,即使他们多了几分平常人随遇而安的心境。

不知你有没有注意过家中的老人,他们很少用筷子夹菜,或者他们夹菜的动作迟缓,是的,他们苍老了。对于他们来说使用筷子是件费力的事情,他们在岁月里如此苍白无力。不知你有没有注意过家中的老人,他们会如蚂蚁一样,固执地走一条很远才达到目的地的路。新的道路在我们眼中不论多便捷,他们都不敢轻易尝试,是的,他们苍老了,失去了方向感。

巢,这是一个多么温暖的名词,有家可回是美好的事情。我们看到的是老人乐融融在一起欢笑场景,而我看到的并不如此。那里的老人虽有人照顾却内心孤独,表面上安好的一切,内心却翻涌着对家的想念。

在学生会近期组织的长期助老活动中,我进入了那个听起来很温暖的地方:敬老院。在那个孤巢里,外面萧瑟的秋风发凉,屋内也暖不了几分。能清晰地闻到空气里特殊的气味。这个房间里是一位脑血栓后生活不能自理的老人,他裹着一层黑得发灰的羽绒服,腿上是发旧的棉裤,瘦小而沧桑。见到我们,他双手扬

过头顶,迟钝地拍了一下又一下,像孩子一样嘴里叨念着:“你们来,我很高兴啊。”吕琳握着他布满老年斑、似乎只用皮包住了血管和骨头的手问他,是否记得自己之前来过,老人支吾了大半天:“我不记得了……”便自责起来。我们有些不知所措。那一刻我的心被揪得生疼,时间毕竟隔了很长了,老人记忆模糊也很正常,然后我看到吕琳哭了,同行的一位男生也背过身去抹了一下眼睛。尽管这个场景没有我想象中的欢笑,却温暖依旧。

正是饭点,饭菜已被端入,不锈钢的托盘内三个菜式,却少得能够数清。老人哆嗦的拿起馒头塞进嘴里,没有吃菜,开始甚至连餐具都没找到。馒头只少了很小的一个缺口,老人便吃不下了,他看着我们开始掉下眼泪,我想他一定想他自己的孩子了。打扰到老人吃饭,我们还是过意不去的。一个男生从后面扶起老人,我将馒头撕成块伴着菜一勺勺喂给他。我分明看到他布满皱纹的脸上有几丝欢喜,也掺杂悲伤。突然想起,如果我的爷爷没有因脑血栓去世,我一定不会让他孤单与难过,不会让他孤独如此,我会让他知道,有孙女在,一切都好。

老人摇了摇手,表示自己不想吃了。他拉着我。痛哭起来。亦如孩子一样宣泄委屈。是多久没人对他们如此,空了的心没人帮他填满。尽管他不能表达不能行动,但一个人的时候,他一直在算自己的孙子几岁了,老猫生活可好,家里哪盆花该浇水了。

屋里气氛沉重,有人说我们都像他的孙子、孙女,有人说一定会让他的孩子来看他,但老人心里的孤单并非一两次探望就可驱除。有谁可以去给他们喂一次饭?帮他们收拾一下床铺灌一下热水袋?告诉他们在那所孤巢里,他们孤寂的心还有我们来温暖。

亲爱的老人,有我们在,一切都会变好。■

经年留爱

10级28班 简以沫

青梅枯萎,竹马老去,从此我爱的人都很像你。

当季若笙第一次读到这句话的时候,她哭得说不出话来。只是一个劲儿地拽着陆烧的衣袖哽咽道:“我们不能分开啊,我可不想那么伤感地爱上别人!”过了很久,季若笙才听到头顶上方传来一声浅浅的“嗯”,然后是一双温暖的手,宠溺地揉乱她的长发。

抬头,对上陆烧如晨星一般的眼眸,季若笙忽然想起《朱莉亚的眼睛》中的那句经典台词:我不需要抬头看天,因为我能从你的眼睛里看到整个宇宙。

陆烧,我是你的小宇宙吗?

那时的季若笙相信纯粹的东西,她觉得爱了就爱了,管他什么矫情不矫情,合理不合理,坚持本心才是王道。但是那时也没人告诉她纯粹的东西都是易碎品,有时,碎片还能划出血印。

是夏日略显沉闷的下午,知了在树叶后方叫啊叫啊,孜孜不倦地想尽可能多地吸引雌蝉的垂青,但这引来了不少人的厌倦。比如现在在办公室里被美其名曰“喝茶谈心”的陆烧。“啪——”,窗户被无情地关上,那纷扰的蝉鸣亦被隔绝开来,

“你生什么气——”班主任漫不经心地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眼中闪过慑人的寒光,“季若笙这次考试退了二十名,你成天和她在一起玩儿,难道你没有责任吗?我说陆烧,你自己堕落也别捎上个人陪你下地狱好吧,毕竟,”她优雅地笑笑,“毕竟……,她没有你那么好的家境作为后盾挥霍青春不是么。”

“我知道了,”陆烧把单肩包甩到背后,“那我可以走了么?”

“当然可以……啊!还有——”班主任叫住了走到一半的陆烧,仍是满脸美好得虚假的笑容,“虽然学校没有规定,但是,女生总要有女生的样子,你把自己拾掇成这样……总会引起误会的,你说是吧?”

“这就不必你操心了。”陆烧颀长的身影消失在门外转角处,阳光隔了树叶洒下来,为陆烧硬硬的短发镀上一层柔和的光泽。

真的是,1米78的个头,不过耳的碎发,以及少言的个性,17岁的陆烧怎么看也不像个女生,但事实就是这样,身份证上印着呢。

“嘿——”灵活地一跃,一个娇俏的身影挡在陆烧面前,“老女人又找你谈什么啦?”

浅浅地一笑:“没什么,分析成绩而已。”

“这样啊,”季若笙挽起陆烧的手臂,“那

没人会给你提供一个壳子,让你躲在里面不闻世间直到地老天荒,要相信明天会是个好天气,给自己点勇气,自信会让你看到晴朗的天气,明媚的阳光。

——11级 章穆渊

青春短笛

小说榜

我们去喝冷饮吧,好久没去了呢。”

“不了,我妈今天让我早回家,你也早走吧,毕竟你妈也不愿意你晚回。”陆烧不着声色地抽开手臂,淡淡地拒绝。

“真是扫兴,”季若笙不满地努努嘴,“我走啦!”

“若若,”陆烧叫住正欲离开的季若笙,“下次,如果你进班里前十的话,我带你去吃哈根达斯。”

“耶~陆烧最好了!”季若笙跳起来,抱住陆烧,在她的侧脸上迅速亲了一下,然后跑开,“我一定会努力的!”

暮色四合,华灯初上。又是一个千篇一律的夜幕降临。

但有些东西,总归是不一样了,。

陆烧目送着季若笙的身影消失在夜色中。

陆烧转身,拦下一辆出租车,亦消失在夜幕中。

嘿,若若,我想细数一下,我们的回忆。

这里是烧烤店,某个凌晨我陪你来过的,你说睡不着,想出去喝酒。天知道就你那点儿酒量,喝半瓶啤酒就撑不住了,还硬说自己没醉,固执地不要我扶还要证明自己能走直线,这辈子我都不会告诉你那天你走出来的 $y=\sin x$ 的轨迹有多直……

嗯,再往前走,是那家KTV,记得你点了一大堆歌曲逼我唱,于是我满脸黑线地唱了一下午的《爱情买卖》《最炫民族风》甚至……《文明在哪里》,录音应该还在你手机里吧。是啊,用来要挟我的筹码你怎么值得删呢?

现在到了便利店,口渴了,习惯性地要了瓶脉动。想起当年你怂恿我把脉动、呦呦奶茶

和芬达掺在一起,用九根吸管同时向里面吹泡泡的情景。我是不会忘记的,当时满屋子里飘着威猛先生的味道,让我恶寒好久……

从便利店出来,往前走两个路口,是图书馆。记得每次你都拉我来这里,打着写作业的旗号和我传一上午小纸条。对于你这种白痴行为,我是很无语,但是那纸条我一张都不舍得扔,因为我怕哪天,就把我们的回忆都弄丢了。

抬腕看表,22:40,街上已少有行人,陆烧从回忆中轻轻抽了身,缓缓向不远处家的方向走去。噢——是在这里发生的事情,你也许永远不会知道了。

“你和若笙从小玩到大,十年来的友情,阿姨的确也很喜欢你这个孩子。”

“若笙是要考大学的,但是,她现在想为了你放弃学业,去那个什么荷兰开酒吧……简直是荒唐!”

“阿姨不想为难你,但阿姨就这一个女儿,阿姨老了,指望谁呢?”

“……”

这是几天前,季若笙的妈妈说的话,陆烧把其中的每个字都记在心底。

什么是爱呢?陆烧也不明白,她曾经以为,和季若笙简简单单地过一辈子,这种平淡的温馨是爱,她想时间是无法消磨这份爱哪怕是一分一厘的。

但是,现在有比时间更可怕的敌人。

若若,你会不会怨我的偏执呢。

期末考试给这个炎炎盛夏划了一个休止符。不知是哪一个新的开始,还是不圆满的结局呢。

发成绩的那天,陆烧没有来。

已而夕阳西下,季若笙一个人站在校门口,等不到陆烧的身影。

陆烧,我进前十了。

陆烧,我的哈根达斯呢?

陆烧,怎么不送我回家呢,我一个人不敢的啊。

陆烧,你在哪儿啊!

……

【尾声】

邮箱里,安静地躺着一封未读邮件。

鼠标点开,淡淡的旋律流淌开来,是很久以前听过的一首歌,她和陆烧都很喜欢的《G大调的悲伤》。呵,流转的时光,脆弱的过往。

鼠标滚轮向下滑动,陆烧淡淡的微笑出现在屏幕上,她的背后是充满了异域情调的建筑,以及金发碧眼的行人。

“嗨,我的若若:

原谅我的不辞而别。

实在是不晓得怎么面对你,也怕看到你流泪,就不忍心走了呢。呐,傻孩子,我猜你现在一定哭花了眼吧。

想了很久我们的爱情,我们称之为爱情的感情。可是,你确定,那真的是爱吗?离开后的这段日子,我仔细想明白了,那种介于友情和亲情之间的模糊的情愫,不叫爱,叫作依恋。

你从小就是一个乖乖女,听从父母的安排,以后你可以考个好的大学,然后找一个,能照顾你一辈子的好男人。

毕竟,我们不是一个世界的人。因为陪伴,因为依赖,而硬要将友情冠之以爱情的名

号,这不合理。

若若,很遗憾,我不能给你买哈根达斯了,我也不能陪你去荷兰开一家独属于我们的酒吧了。荷兰那个地方,除了郁金香和葡萄酒,有更让我们向往的原因,但那已经不重要了。

现在我在威尼斯,那个你曾经说被别人写滥了的城市。这里的天很蓝很蓝,蓝得能透亮人的心。现在我仰望天空的时候,会想起你的笑容。

这里的人很好,不过我想,我要花费很长时间去适应,没有你的日子。

若若,你曾经执念的那个句子,就请忘了吧。安好,我会想你。

陆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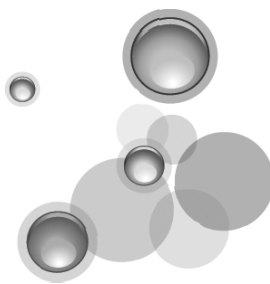
仿佛心里有一阵风吹过麦田,掀起哗啦哗啦的麦浪。季若笙关上电脑躺在床上,眼泪早已被蒸发掉,犹见泪痕宛然。

青梅枯萎,竹马老去,从此我爱的人都很像你。说这句话的时候,我不懂爱。

可是,你怎么那么笃定,我对你,不是爱情呢,你看,你总是那么自信。

但这次,你猜错了。那句我曾经执念的话,我不会忘——

青梅枯萎,竹马老去,从此,我不会爱上任何一个,像你的人。■



一百年的水煎包

10级5班 王依桐



我放下了电话,惶惶然不知所措,就突然想起我们家的包子铺。

我叫张维。从小跟着爷爷奶奶长大。

小时候,我觉得最丢脸的一件事,就是跟我同学说我家是卖水煎包的。不仅我爷爷奶奶是卖水煎包的,据说,我那未曾谋面的曾爷爷奶奶都是卖水煎包的,而在他们辈分之上的那些爷爷奶奶做什么就无从考证了。我估计着,八成也是卖包子的吧。因为我的爷爷奶奶说,我们家这个小店是祖祖辈辈传下来的百年老店——拜托,不要一提到百年老店就露出很羡慕向往的神情来,其实我们家的小店虽然时间久,但是真的没有你们所想的百年老店那么奢华,那么充满韵味,当然也没有XX国家的总统提前两个月定我们家的包子吃——就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小店,灰头土脸地站在街角,很不引人注目的招牌上写着:天香利津水煎包。招牌上挂着个小小的红灯笼。

简直土得掉渣了。

每天清晨,我都能和着奶奶嘹亮的叫卖声起床:“天香水煎包咧,刚出锅的水煎包咧,一百年的包子咧。”奶奶好像特别以这个小店

有一百来年的历史为荣,每次叫卖的时候都要这么喊一下。当我睡眼惺忪地从脏兮兮的大床上爬起来的时候,水煎包的气味已经直往鼻孔里钻了——为什么我说是气味而不是香味?你可以想想,如果你天天都闻到水煎包的味,如果你们家的餐桌上动不动就出现卖不掉的水煎包,你能不腻味吗?反正我是够了。我麻利地穿好衣服上学去,经过那一口滋滋啦啦冒气的平底锅,穿过自家云蒸雾罩的厨房,脚步踏在石板上啪嗒啪嗒的。我跑出去老远,还能闻到那股味,还能听到奶奶的叫卖声。

好像我童年的每个早晨都是如此。嘹亮的叫卖声,奶奶在云蒸雾罩间忙碌的身影,热闹的人群等待着一锅又一锅的包子。这一个又一个微不足道的细节光影交错,层层叠叠织成网,网住了小小包子铺里一天又一天平静而忙碌的生活。

而我自小生活在这安逸的网中,却对着外面的精彩有着极度的渴望。但是我的爷爷老是想让我也去卖包子。他们老是说什么祖传下来的手艺不能丢啊之类的,还天天给我讲什么爷爷的爷爷的爷爷卖水煎包的“英勇”

心痛的时候,眼角的泪水停滞在那里,任风吹散。哭泣的我们会用另一种心态去观望世界喧嚣,繁华。有时,静默中的我们反而更能看透自己的内心。

青春短笛

——12级42班 墨

小说榜

故事,一遍又一遍地威胁着我如果不卖包子的话就不认我这个孙女——老天,他脑子里都是些什么陈腐的观念?这个家里还有没有民主?我,一个受过教育的好女孩,将来还要上大学,我要到大城市里发展,赚好多好多钱。他凭什么把我囚禁在这个小小的包子铺里面?好在,还有奶奶支持我。在我第一次和她面对面的坐下,告诉她我不想卖水煎包,并且把理由给她一条一条的列出来之后,她就同意了我对未来的选择。她说:“维维,你是个好闺女,从小就给奶奶争脸。只要你想做,奶奶支持你。爷爷那边你别操心。”

可我还是受够了,我拼了初三一整年,终于考上了省城的高中,终于在上高一那年搬出那个小小的家,那个充满着包子味的逼仄空间,这算是我青春里的第一次叛逃吧。大城市真的是大城市,这里生活的人的观念想法都与我曾经呆过的那个小小县城那么与众不同。我想我大概没有像很多初次来大城市的孩子迷失自我,也没有产生自厌情绪。但是我的所见所闻的确更加坚定我不去卖包子的想法。我想我完全有能力活得更美好的。只是偶尔,我是说偶尔,会在梦里梦见奶奶在包水煎包——用的是昨天就已经煨好的肉馅,肉馅和素馅不能掺在一起,要分开放,面团也是自家发的,放在乌漆漆的大盆里。奶奶左手拿面团,右手弄上一点肉馅,再来一点素馅,三下五除二,一个个圆柱形的皮薄馅厚的包子就这么成了。奶奶包得鼻头上都是汗,她自己的手要包包子不方便,就叫我帮她擦一下。爷爷在旁边,把柴草都烧好了,就等下锅了。

太阳光斜射进狭小的窗户,照在爷爷奶奶日渐苍老的脸上,照着那个乌漆漆的大盆,

照着在我们脚下走来走去摇头摆尾的狗。我就在梦中恍恍惚惚地想,虽然奶奶嘴上说着支持我,但心里肯定也是想让我陪她卖包子的。

后来,我凭借着优异的成绩去了上海一所大学。临行前我很犹豫,因为我知道家里的钱不多,爷爷说:“不想卖包子,就不供给你上大学。让你非卖包子不可!”爷爷奶奶为这件事大吵了一架。他们关着门,不让我进去掺和。我坐在门外,难过透了。他们刚开始吵的声音很大,后来就渐渐的小了,我也听不见他们在说什么了。但还是有细碎的声音传过来,好像是奶奶在哭。哭声把这个小小的包子铺挤得很满。

我盯着破旧的天花板,一夜无眠。第二天奶奶很早就把我叫起来,手里拿着些钱,一把都塞给我,叫我快走,还叫我没钱的时候记得写信给家里来要。我犹豫犹豫地向他们的房间那里望了一眼,房门半开着,爷爷好像正在睡觉,对什么都没有察觉,奶奶一直催我快走快走,她枯瘦的手使劲推着我。大概我太爱外面那个潇洒的世界,于是我咬咬牙走了。其实我和奶奶都不知道的是,在我走出房门之后,爷爷从床上坐起来,老泪纵横。

随后的一年我都没有回家,寒假也没有回去,我不知道该怎么对爷爷说。但是在全上海都沉浸在过年的喜庆氛围之中时,我也总是想起挂在我家小店门上的红灯笼,里面燃着爷爷对来年的企盼。爷爷亲手点起的炮竹太响了,我用手堵着耳朵在旁边看。炮竹红色的残屑落在无瑕的白雪上,红得耀眼。整个屋子中充满了包子的味道,喷喷香,熟悉的喷喷

回不去的我们,只能忍着泪水,向前走去,纵然遍体鳞伤,但记忆的世界不会消逝。

——12级37班 翊鹤

青春短笛

小说榜

香。也许我是真的很想回家,很想爷爷。因为我经常想起在我很小的时候,也就四五岁的时候吧,扎着两个小羊角辫,他把我抱在腿上,给我讲他的爸爸卖包子的故事。当时小日本来侵略中国,打到了我们的利津老家,他的爸爸跟着乡亲一起从家里逃出去,一路风餐露宿,辗转了很多地方,他的爸爸参加了共产党,打了仗也受了伤,还立了三等功,等到终于把小日本赶跑了,回到自己家乡时才发现物是人非,很多地方自己都不认识了。只有自己家的小包子铺,奇迹般的还在,里面很多东西都没有了,但是那口锅还在。爷爷说,这一切都是天注定啊。我们有了包子铺,就跟农民有了地一样,都是祖传下来的,都不能丢,不能丢。

这个故事真的好长啊,我一直听到太阳下山,自己也昏昏欲睡了,很多细节都记不真切,却很清楚记着爷爷当时的眼神熠熠,衬着窗外黯淡的天光。

我怎么以前就没有发现,我记得这么多关于爷爷,以及他的水煎包的事呢?我还记得上了大学以后,很惊奇地发现校门口附近竟然有一个叫做“正宗利津水煎包”的小店。兴奋之余去品尝一下,却发现比起自家的味道真是差了好多好多。水煎包不应该这样做。我还记得爷爷都是烧柴草做水煎包,而不是用煤气炉,用煤气炉火候不好掌握。做水煎包一定要加面汤,而且要会加,面汤没过煎包正好,加太多面汤煎包就不酥了。爷爷最能掌握好煎的时间,煎包出锅的时候,焦黄焦黄得连成一片,却一点也没有糊,时间掌握得刚刚好。而且还有自家调配的肉馅,散发着独特的酱香,外人谁也学不来。我记得我问店主:“阿

姨,你这个店一定不是百年的店吧?”然后没头没脑,又十分自豪地笑了起来。

在这么多的回忆中,我惊奇地发现,我竟然是不讨厌卖包子的。甚至我可以这样说,有时候,我觉得这挺让人自豪的。

我想如果把这些告诉爷爷的话,他一定会很开心吧。当然,如果他能坚持到我回家,坚持到我告诉他这个消息。

是的,我刚刚接到电话,爷爷病危了,我现在在回家的路上。我望着火车窗外掠过的风景,一遍又一遍的失神。

奶奶在电话里说,爷爷从半年前就很不好,怕我担心不肯让我知道。也不肯去医院,因为包子铺的生意越来越不好了,最近冒出来很多新的包子铺,打的是利津水煎包的牌子,但是他们做的其实根本不是利津煎包,没有特殊的酱料,不会倒面汤,用的也都不是好油,但是又便宜又快。渐渐地,没有人买爷爷的煎包了,但爷爷有爷爷的脾气,他坚持这是祖传的制作手艺,不能糟蹋,于是生活每况愈下。他有了病,却还想着给我省钱。他其实也背地里偷偷给我寄过钱,还不得不打着奶奶的名号。虽然我打电话他经常骂我,但寒假时他也是天天盼着我来的,只不过他倔,从来不肯说。

奶奶还说,她和爷爷卖了一辈子的包子。如果爷爷不在了,她还能做什么呢?

我突然想起有一次上网,不经意间发现利津水煎包竟然是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文化,遗产。
代代传承。

一辈辈传下来,爷爷把它交给我。

不能丢。不能丢。

我要让全世界都知道,究竟什么才是真正的煎包。

恍惚间又传来奶奶的叫卖声:“一百年的煎包咧,一百年的煎包咧。”我那一百年的煎

包,小日本都打不走,我们张家祖祖辈辈守了几辈子,坚持了几辈子。现在把它交给我。我上过大学,可以利用自己的知识把它做大做强,为什么不可以?为什么不可以让它生存的更好?我想着爷爷,我想着要回去告诉他,要他起来陪我一起做,做我们一百年的煎包。

错过

11级39班 w 安

我们就这样错过,在不同的路口,看着同一片天空,蓝得彻底,蓝得漂亮,没有一丝污迹。

在回忆中度过乏味的时光,把被窗格打散的阳光,一天一天地数清楚,却数不出过去繁花似锦的春天。

气温还在降低,看到街上的人们被又厚又大的外套包裹着。这应该是准备过年的时候了,商店基本停止了营业,红红的字条,被贴在大门两侧,空气中是鞭炮烧尽的烟味。又是一阵冷风,裹紧衣服快速往家里跑去。快乐的日子总是短暂的,新年的气氛在过去了十几天后渐渐消散,心情又恢复到以往的平静。

元宵节似乎又是春节的再续,温热的气氛又一次带动了人们的心情。

小时候,我对你的印象不深,作为母亲的你总是在忙,总是不回家过年。你可以在家待的最长的时候,大概就是元宵节前后了,所以我过去对元宵节是格外的喜欢。

“元宵节又要放烟花了。”“嗯,是啊,听说今年比去年会好看很多。”“噢,那到时候一定去看看。”旁边的妇女们谈论着元宵节的烟

火。也应该是去年的今天吧,你给我打电话,说:“可以的话,回家来看烟花吧?”我答应了,后来的一段时间,一直在安排着工作日程好挤出时间回去。后来,我因为临时的变故没能回去,后来,我想再回去看你,后来,再没有后来了。你在那个元宵节的夜晚,睡熟了就再也没醒过来。

以前,你在家一直很强势,大概是你在你的公司一直是这样,连父亲也不敢对你的决定说什么。你一直很忙,很少在家,所以,我一直很讨厌你,厌烦你的这种态度。不断的吵架,摔烂家里的东西……最后你把沉默丢给我一个人,摆上你冷漠的面孔。那时候的你是如此令人讨厌。后来,我长大了,也变得和你一样忙了,自己一个人搬到外面住,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少。你还是敌不过岁月的磨蚀,终于回归了平淡的生活,你开始说我说过的话,嫌我忙,嫌我不回家,一切又都颠倒过来。我们都这样错过彼此的关怀,错过本来该有的融洽关系,错过了点点滴滴的爱。

看了看手机,两点半,离烟火表演还有四个半小时。天开始下雪了,用手掌托住几颗细

过去和现在是一对死敌,它们不停拉扯着你的思绪,笑着闹着,唯有你自己懂得那份牵绊的痛苦。

——12级15班 祭司

青春短笛

小说榜

小的雪片,很快的融化成透明的液滴,这会不会是今年最后一场雪。

晚上的焰火表演如期进行,会场旁边的空地上,此刻已经爆满,我爬到距会场有一定距离的房顶上,这视野开阔,全然不会担心被阻挡。随着焰火的升起,烟花的绽放,人群的欢呼声一浪高过一浪,只是这些仿佛都跟我无关。远远的事物,感觉永远是别人的。烟花打开,火星划出优美的弧线,最后失去光泽,缓缓坠落,都是些转瞬即逝的东西。突然想起,去年你和父亲是不是也是这样寂寞的看着烟火。

烟火表演进入到后半段,我不再想看了,刚刚想到你,想到正一个人在家的父亲,心里又是些许酸楚,泪滴被遏制在了脸颊,很快变得和气温一样寒冷。

等到烟火表演的结束我才离开屋顶。走

出楼道的同时,最后一颗烟花的碎片落到了地面上。顶着这寒意正浓的北风往回走,雪打破我的预言零零散散的飘下来。父亲的电话来了:“回来吃元宵吧,刚刚煮好的。”

穿过马路,听到一阵刺耳的刹车声,转头一看,迎来的是明亮的灯光,接着我的视线中天空与地面不停地转换着,重重摔在地上,衣服被擦破,里面的绒毛散落出来粘在流血的伤口上,路灯下,黑红色的血,汨汨的流淌,浸染了一大片的洁白。

我听到人们的脚步声,我听到自己渐有渐无的呼吸,我听到那下下减弱的心跳。我的眼前,手机又响了,一定是父亲催促我的电话。视线模糊了,什么都听不见了。

“对不起……对不起……爸妈……”

终于什么都不知道了。

今生错过的,再也不能弥补了。■

沉香

11级25班 亦轩

三婆的小院里弥漫着淡淡的桂香。

轩儿踏着欢快的步子穿过幽长的小巷,碎花的小布鞋踩在光滑的青石板上好看得叫人羡慕。巷子尽头是一户人家,旧旧的窗旧旧的门,门板上的青漆已落得斑斑驳驳,一看便知颇有些年岁了。不高的墙头上,一根细细的桂枝羞涩地探出头来,于是这小巷里便也有了怡人的桂香。

伸手轻叩古旧的院门,轩儿悄悄透过门缝向小院里望着。



再不起眼的东西也有它的闪光之处,一粒沙的存在能催人泪下,一滴水的涌现能挽救多少干涸的心灵,学会寻找自己的优点,塑造出一个不朽的人生。

青春短笛

——12级42班 墨

轩儿轻轻推门进去,院门在身后吱呀呀地缓缓关上。“自从上次到三婆这里看过云锦,还真是有好久不曾来了呢。”轩儿自语,院中的老桂树花正开得繁盛,引来成群的蜜蜂在花间嗡嗡地闹着,小院被纱一样的阳光笼罩着,更增了几分梦幻的色彩。

老桂树下是一张石桌和几张木凳,石桌上堆放着三婆尚未绣完的云锦,轩儿信手拂去散落在木凳的花瓣,倚靠着老桂树粗壮的枝干坐下来。桌上的云锦吸引了她的目光:那是一幅还未完工的龙凤图,金黄的龙,火红的凤都已成形,金色的阳光照上去,龙鳞凤羽闪着灿灿的光,一时间龙飞凤舞,似要挣出绣面,腾飞远空,只是那龙凤身后的背景仍未动工,一片空白显得绣布有些空荡。

“若是添几朵祥云,岂不更好?”轩儿暗想。绣轩就在手边,轩儿禁不住手痒,小心拿起绣针,翘着纤长的兰花指,便在那未完工的云锦上比量起来。她曾在几月前来过三婆家,当时三婆正绣着手头的一幅《晚景春行图》,轩儿在一旁暗自看着,心下便记了最简单的绣法。或许是天赋使然,绣法虽单薄,可轩儿手下绣出的朵朵祥云却丝毫不显得呆板,火红的金黄的淡紫的丝线在轩儿的指下交织缠绕,烟霭一样的云片片升起,叫人看得满心祥和欢愉。三婆绣好的龙凤在云雾绕里飞腾,奇美无比。

一朵淡黄的桂花随风飘落在绣布上,轩儿抬起头,扭了扭酸涩的脖子,心中不免感慨三婆的不易,云锦如此难绣,单是这单针单线的绣艺便累得人头昏眼花,三婆那么大的年纪,完成那一幅幅长达几米的绣作,又该花费多少心思呢?

这样想着,轩儿才意识到三婆过了一个多钟头还未回来,莫不是出事了?轩儿心头一紧,放下手中的绣针,忽地站起身来,朝院门走去。

还未到门口,轩儿猛地听见巷口那边传来一阵打骂声,不好!用力一推门,轩儿快步朝巷那端奔去,把吱呀合上的木门甩在身后。巷口是几个强壮的汉子,他们围成一圈,不知对谁拳打脚踢,嘴里大声骂着脏话。轩儿跑过去一看,着实被吓了一跳——那个被围打的人,竟是三婆!

“你们干什么?”她不顾一切地冲过去,奋力推开围在一起的汉子,小心地扶起被打得蜷缩在地上瑟瑟发抖的三婆,她几乎是带着哭腔喊道,“你们凭什么这么对待一个六十多岁的老人!凭什么!”

“凭什么?凭她在我们的地盘上卖手工的云锦,凭她卖得比机器编织的价格还低,凭她一大把年纪还不知天高地厚地抢老子的生意!”为首的汉子骂骂咧咧,将手中的烟狠狠摔在地上。

不知何时,巷口已围了不少人,那汉子见围观的人群骚动起来,揣度着再耗下去对自己不利,便恶狠狠地说了句:“我们走!”说罢领着那帮青年大摇大摆地离去。

“哟,这不是那个什么什么公司的老总吗?我前不久在他的分店门口见过他!”人群中有人这样说了一句话。

一种莫名的悲凉感涌上轩儿的心头,她说不出原因,是为那些世俗的青年卑劣的行径,还是为早已老泪纵横泣不成声的三婆。

轩儿搀着三婆一步一步走向小院,突然发觉自己的手上湿漉漉的,低头一看,方才意

每一个青涩的孩子都会模仿着成熟的模样,可他们却不知,从青涩到成熟是以痛苦做桥梁的。

——12级15班 祭司

青春短笛

小说榜

识到三婆的手被打得红肿起来,血一滴一滴透过苍老的皮肤渗出来。轩儿尽快将三婆扶至老桂树下靠着,端一盆清水悉心为三婆清洗伤口,清清的水转眼间变成殷红。三婆始终闭着眼睛,枯瘦的身躯仍在微微颤抖,苍白的发刺得轩儿一阵心疼——毕竟,若不是亲眼所见,谁会相信人心已冷漠到这种地步,又有谁会相信,苦苦坚守云锦绣艺几十年的三婆会落魄至此。

有那么一瞬间,轩儿蓦然想到第一次来小院时三婆的样子,那天三婆穿了一身青布衣,苍白的头发悉心梳洗过,在脑后盘成精巧的云鬓,散发着好闻的桂香。那时三婆还常常笑着,手上飞针走线,山水花鸟,栩栩如生,只是如今……

轩儿突然听到三婆的叹息声,她扯回被拉得好远的思绪,抬头才看见三婆正看着早已红肿不堪的手,一滴一滴落下泪来,眼底尽是悲哀。轩儿知道三婆叹的是什麼,也知道三婆心里头的牵挂,这么多年与云锦相伴,织锦,绣锦,每一寸锦都是三婆的命,只可惜市面上手工绣的云锦越来越少,冷冰冰的机器榨去了工艺人的心血,而这绣锦的工艺,能够学透学活的人越来越少。三婆从祖上学来的工艺,是绣锦人中数一数二的,可直到现在仍无人愿将这工艺传下去……

三婆的目光停留在轩儿方才绣的那幅锦上,肿胀的手抚过朵朵飘飘然欲飞的祥云,眼底忽而透出些许欣喜,三婆别过脸去注视着轩儿,嘴角蠕动着,似要说些什么,轩儿若有所悟,想想脑海中划过的那一幕幕,她站起身,将瘦小的三婆拥进怀里。

“三婆,我跟您学绣锦……”

几朵桂花飘落,落进湿润的泥壤,轩儿恍然嗅到一股沁人心脾的芬芳。

“三婆,我来了!”小院的门又吱呀地响起来,穿着碎花布鞋的女孩子,踩着轻快的步子来到老桂树下,树下早已等候着一位满头银发的老人,暖暖的阳光斜射进来,映着老人脸上慈祥的笑,还有女孩专注绣锦的倩影……

几个月后,市博物馆突然展出了一批珍贵的手绣云锦,来参观者络绎不绝,好评如潮,据说捐献这云锦的是一位鬓发皆白的老人,她的身边常跟着一个十六七的少女……阳光,桂影,院中,巷中,沉香氤氲。

后记:

不记得听谁说过当今织云锦的工艺正逐渐失传,心里是一阵免不了的疼痛。毕竟,机器生产出的云锦再好,也终究取代不了工艺人祖祖辈辈传下来的心血,或许我们应认真想想,究竟如何才能将中华民族这宝贵的文化遗产传承下来,让它焕发出本应有的光彩。



黄河·印象(四)

10级36班 张博文

(四)河畔随想

黄河的生活出乎意料的单调与无聊,是因为它与平日里现代的生活近乎完全剥离。如果说当初第二次工业革命将人类引入“电气时代”是全世界的福音,那我只能摊摊手讲,黄河边上真是个不幸的地方。

与其说它是与平日里现代化的生活剥离,不如更加确切点讲,它是与平日现代化的娱乐性生活完全剥离,对一个长期生活在无数家用电器包围之下的人来说,置身在近乎原始的黄河岸边,会理所当然的表现出极大的不适应,因为现代的生活,这里一无所有。累了,只能席地而坐在草地上,无聊了,只能四处漫无目的地游荡,这里没有电,电脑电视手机在这里都是不切实际的幻想。我见过民工们如何获取饮用水,他们会在离河边不远的地方挖一个半尺见方的深坑,浑浊的河水透过土地的过滤渗入坑中,在印象之中会呈现出一种前所未有的清澈,然后民工们会将它挑上岸倾入缸中简单的沉淀下杂物,而后饮用。黄河水是很脏的,上游的工业废水,各式各样的生活垃圾,甚至还有漂流的死尸,如此粗糙的过滤,无非是除掉一些最干净的杂物而已,而这些都是对一个习惯用饮水机喝

热纯净水的人来讲,是多么的可怖!所以,之所以觉得这里不幸,我想是因为两种价值观念在此的激烈冲突,也是一种人性突围之后无所适从的茫然与沦陷。所以我心中的单调与无聊归根结底是由现代生活方式对落后生活方式的排斥而产生的抵触心理。但就生活而言,对于一个长期过现代化生活的人来讲,那里简直就是地狱,生不如死的感觉,可无数的先民就是在这种生不如死之中顽强的繁衍生息,这又是何等的令人钦佩与景仰。

一个人,一旦置身在另一个完全不同的生存方式以及与其紧急结合的价值观下,心理上不会自觉去完成一种没有目的的挣扎与抵抗,挣扎的结果是失败,失败的结果是此环境下一切事物对自己的客观孤立以及自身对自身消极的主观孤立,至此完全沦为一个精神上的奴隶与周身的一切隔绝,是一种无奈,也是一种凄凉,于是便需要一种精神上的救赎,救赎有两种方式,一种是逃离,回到自己的生活中去,不再做何幻想,脚踏实地的生活,另一种,是学会与身边的气息交流,以改变自身,融入其中。

在民工眼里,我是不知人间疾苦的公子哥,在干部眼里,我是一无所知的孩子,所以

外面的物质是否吸引着你,冲动的欲望是否误导着你,将坚定的信念释放出来吧,找回那个最初的自己。

——12级15班 祭司

青春短笛

长篇连载

当我以一个被救赎者的身份静坐在黄河岸边面向黄河沉默的倾诉之时,一切的一切才来得迅捷简练而又彻底纯粹。可惜黄河给我的却不是细腻的安慰,而是另一种形式的孤独囚禁。

中华名族自古以来便冠黄河以“母亲河”之名,我也勉强算是在河边长大的吧,印象中恐怕与大多数人一样,黄河不过是一条河,所谓的河无非就是无数的水,一次次从黄河之上飞掠而过。远观黄河,平静而又安详,时而波光粼粼,时而风平浪静,我也一次次想,这就是黄河,没有声音的黄河,它同其它河流唯一的区别就是她好宽好宽。

真可惜,有这种想法或者从未对黄河有过想法的人,真应该去黄河河畔,静坐片刻,好好听听,好好看看,黄河,不仅仅是一条无声的河。

当你走近黄河,甚至还未看全他的相貌,便能感受到一种震撼,这种震撼会滞缓你前进的脚步,挫败你轻狂的锐气,让步伐变得犹豫,掠夺一空你内心昂然的底气,而这震撼的发源,便是那山呼海啸般的涛声。不要误把声音当做声音,如果是那样,便无法解释你内心的胆怯与畏惧,因为那不单单是一种声音,而是一种气,是黄河的灵魂,黄河就是由两部分组成的,其一是那滔天的浊浪,再者便是那股震耳欲聋的涛声,那种气壮山河的气,他们一个是肌骨,一个是精魄!

这就好比去读一个人,相貌是相貌,但他的言行举止中却能流露出他的内涵与修养。而黄河的声音便是这流若殷雪般的雄雄炸响。其实每人每物都有这么一种内在的流露,只是有的张扬,有的内敛,至于黄河,属于后

者却已不是后者,他的长啸在历史中积淀,在时空中喷薄,所有的一切已有了灵精,凝成了一种粗犷豪放却又极为细腻的大为气魄。

只可惜,黄河大桥飞架云端,鲜有人能够拥有机会与黄河近距离接触,他们眼中捕捞的是夕霞之中大河安详疲倦的片影,耳畔弥漫的,是人世的碎言与嘈杂。一种最该听到看到的,在最为匆忙的行程中反倒被淡淡抹灭了,留下的仅仅是记忆之中若有若无的遗忘。如果你真的去过黄河,最该铭记的不是翻滚的赤浪,而应是那种刻骨铭心的涛声。

他是有如此的魅力把一切渲染,当你低垂着头颅,静坐于河畔,深陷入滔声的重围,与波涛的震撼,响彻云霄的呼啸声中,无数漩涡搅动着土沙撞溅起滚沸的巨浪,那一刻,你便能感受到一种力量,庞大恢弘,甚至有着窒息般的压迫感,你会血脉贲张,深知震撼。

世上没有任何一种强大的力量能够凭空产生,他们总有着最为平凡却最为动魄的积蓄与汇聚。

一缕水能够蕴藏多大力量?但若加上沙石便会增加一份厚重,汇入一股股浊流便能凝聚一种喧嚣,流入河湾便能扭转成飞旋的涡旋,涡旋旋入江流便会激荡起层层的风浪,波澜相拥撞便会溅出混浊的排浪,愈往江心,波峰渐长,翻卷成卷天的大浪,在短暂的凝格后崩塌成散落的碎雨,破碎出雾蒙的光华,一峰未平,一峰早已巅盛,滚滚不绝,荡气回肠!于是奔腾着、咆哮着,从异域的雪原,浩浩荡荡而来,融注着大地的精血,牵动着天空的脉搏,一路雄歌,这便是黄河!何等的气势,何等的雄魄!又是何等的温婉,何等的伟岸,泛滥

奔跑在路上的我们,不必太在意他人的眼光,仰不愧天,俯不怍地,坦坦荡荡,生活需要我们豁达的胸襟铺平道路,生活也需要我们每个人努力奋斗!

青春短笛

——12级42班 墨

长篇连载

出宁内与豫鲁的沃野,孕育成古老而又繁荣的文明。

在这种情形下,你终无法自己,热血沸腾的只想与他一道啸叫,于是立起身来,挺起胸膛,紧握着拳头,想把今生的余力化为雄浑的长啸,可一待你张口,便刹那间哑然了,你才猛的发现,在这番声与形的激烈奔腾与猛烈冲撞之中,你的声音不知何时就已嘶哑不堪,再吼不出一丝声响,干燥的喉咽带着撕裂的干痛颤抖,最终却只能化为更为深沉的沉默平寂,

是啊,本是一无所有的来的,世上的太多又需要你多少的共鸣呢?

可你在沉默之中却又发现,你是那样的无法平静,黄河的气场大到让人恐慌,让你失措,你退回原地,在如此宏大的气场的逼迫下,你竟只想逃离!真的是一种压迫,亘古的荒凉与寂寞全部压在了你的身上,双手颤抖,五脏扭结,原本心底的无助与迷茫也被瞬间放大,面对着奔腾怒吼的河水,卑微渺小的人竟无法用任何一种方式去与他相处交流,反因为他气势太过恢弘,灵魂太过庞硕,一切都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和巨大的落差,你还有什么可说?哪里还有比离开更好的选择?

但终究没有选择离开,即便你仍然深深的无助与失落,甚至已经怀疑并后悔了自己此行的目的.但眼看就要被这种千钧无声的气场逼迫的你还是义无反顾的,选择了忐忑不安的留下,坐回原地,寥廓的河原与波涛逼迫着你陷入更深的思考。

你仿佛已能够清晰的看到无数的先民在挣扎与苦难中与这粗犷野蛮的一切搏斗;仿佛足够清晰的能看到从古至今一代代纷飞

的战火,跃动的蹄靴,一个个王朝的倾覆,一个个史诗般的新皇;仿佛能足够清晰地看见无数次河洪的泛滥与灾后的新生;仿佛能够看到无数伟岸而令人崇仰的身影立于河畔眺望。又从中看到了纷扰的世事与人性的变迁,终于又省识到了愈发无知而又卑微的自己,怀疑起遐想的稚幼与此行的因缘。仿佛一切都是巧合,文明在这里发源,历史在这里凝聚,人性在这里挣扎,世道在这里变迁,黄河这九曲的蜿回究竟以何承载住了这无数千钧的异化与同化的进步升华,支撑着一个古老的种族一路走到今天?

终于,你明白了,一切的根源。就是那股气!在这里,没有一切因人类文明而崛起的建设,有的仅仅是碧蓝的天空,大块的云朵以及奔腾的江风等最为原始的自然、生命的初态,方圆十里,杳无人烟,当然,要是放去古代,方圆百里内也不会有丝毫村落的痕迹,于是自然的空旷在此酝酿发散出巨大的孤独与宁静,宁静与孤独汇聚成一种巨大的压力,加之黄河那独有的波澜壮阔的胸襟与其最为磅礴之气势,在此形成了一种巨大的逼迫,一种庄严肃穆的逼迫,一种震撼死寂的逼迫,这种逼迫会催逼着人们去思考,仅因为这里没有人可以交谈,没有人可以相欢,这里强大到在一人一踏入的瞬间便林立成了肃杀的监牢。在这肃杀的监牢中,人们只有通过思考以挣脱出现世的束缚,求得真理的所在,以获得精神上的自由与永生,如果不,便只有毁灭。思考孕育睿智,睿智淘汰旧世,以此推动文明的进步与社会的发展,所以我想,中华古文明之灿烂,多半就归功于这九州故土之上,无数肃杀与磅礴之气,我已明白,黄河为什么有资格成

有些事,遇到后,不应一味去责怪别人,静下心来,想想自己是否也有原因。

——12级42班 李敏

青春短笛

长篇连载

为国人心中的母亲河,因为她不仅孕育了古老的生命,连同古老的灿烂文明也象征性的在这里喷薄,滋养出了物质与精神共同进步的沃土。

我面对着黄河已没有了先前的压迫,因为我感到了自己无比的渺小与无声,渺小无知到不必为任何事物感到压迫,因为无形之中,我已被忽略,是一种失落,也有了一种淡然,我的确来自另一个世界,本已比别人多了一份思索,何必再多奢求些什么呢?我想,我是该离开了,因为这里,是那样的不合适一个弱小的人存在。

其实我想现代的生活方式改变了人们太多,也让人们丢掉了太多融归于真我的契机与真我之中的本性,在一定程度上,匆忙奔逐的我们已经近乎彻底的与某一个世界切断了

一种本不该切断的联系,当一味的追求过后,得到一切同时失去一切,是怎样的成功又是怎样的落魄?

我想,我已无需再想,人们或许真的应该放缓节奏寻一番冥冥之中与真然的牵绊,精神上的弱小是物质上成功的最大阻碍。只是,第二天,我便踏上了返程的防汛车辆,离开了八连。

作别时,是一番长叹,离开的释然,无奈的不甘?或许那些能够与自然对话的巨人,已不仅仅只是思想上的伟岸,他们一定还有一个强健的人格,映射着他们的名字在过往历史的烟华中熠熠生辉,可是,这种人在现在又有多少呢?

(全文完)■

和你一起变老

12级18班 孔令蔚

眼前满是光秃秃的枝桠,偶尔有几片还带着绿意的叶子突兀地攀附着。

每天早上上学的路上,坐在车里,看路边风景漫延平铺,占据我所有的视线。然后是大片的绿色,松树依然有活力,一块一块的向我扑来,满眼的深绿仿佛让我看到草长莺飞的春天,耳边虫鸣鸟语,阳光似乎依然灿烂温暖。

右边是我的朋友,她的头发在阳光的照耀下异常的黄,近乎金色。她是个向往西伯利亚的人,自由的心不容任何羁绊。

她说:“你看那边。”她的手缓缓抬起,指向远处清晨的雾与阳光。

“是哦,好像是彩虹的颜色。”

她一点一点向上看,目光中充满喜悦。“没错,”随即声音又黯淡下来,“也就是你,能陪我这样看天。”

我微微鼻酸,想起了她晚上独自奔跑回家的场景,像个被遗弃在黑暗中却又在追逐光明的孩子。

我抬手摸摸她的头发,说:“你的头发越来越黄了。”

她微微一笑,“是啊,我的头发越来越黄了。”

但是,我们的头发总会一起变白,我们总会一起变老。■

栏目导读:

还记得上期的“小说接龙”集结令吗? 首篇出炉,敬请欣赏。然,神龙见首未见尾,请接龙续龙!

冬日无雪(一)

亦轩

清水村的冬天来得有点晚。

福儿走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已是黄昏。太阳懒懒地把橘色的余晖洒在大地上,温和的光芒暖暖地包围着这个不大的村庄。已是初冬,空气里却没有多少寒意,福儿随手裹了裹身上旧旧的灰外套,袖口开了线,裂开不大的口子,福儿有点无奈,便把双手插进裤兜里。

远远地听见山子家的狗叫声,福儿这才想起山子和铃花去小卖部买东西了,叫自己等他俩一块儿回家来着。离爷爷奶奶做好饭的时间还早,于是,福儿抱着爸妈给买的天蓝色帆布书包,在村口的小水塘边坐下来,等山子和铃花赶上来。

等待的时间总是漫长的,何况福儿只是个刚满八岁的孩子,肚子咕咕叫着,这让时间变得更加难熬。为了转移自己的注意力,福儿只得强迫自己一点一点仔细地打量这个自己从生下来起就没离开过的村庄,一遍,又一遍。

清水村坐落在福建省戴云山脚下,是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山村。福儿和山子曾经在学校给发的中国地图上—阵好找,找得眼睛花了也没找见清水村的影儿。也难怪,像清水村这种小地方,除了生活在这里的人们,压根儿再没几个人知道。

从八几年开始,村里人不知从哪里得来

的消息,一个一个都不安心在家种地了,拉家带口大人小孩一块儿往外面跑,说是去外面打工能挣钱,比在家里种那几口薄田强不知多少倍。有全家出去就不再回来住的,也有把七八十的爹娘和两三岁的孩子一块儿留在老家的,一年也难得回来个一两趟。这股子热乎劲儿从那时候开始就没消停过。四五十的,二三十的,甚至初中刚毕业的小孩子也都往外省打工去了。山村里的人,没啥文化,力气却多得使不完,在工地上找个搬砖运瓦的活不是什么难事。清水村就从那时候开始一点一点空下来了。

福儿的爹娘在福儿两岁那年也加入进城打工的洪流之中,那时候福儿还不记事,爹和娘离家的时候,福儿抱着娘的腿大哭不止,说啥也不让爹娘走。娘只得流着泪蹲下身子,把年幼的福儿抱在怀里,安慰道:“福儿不哭,爹娘进城打工,挣了钱给福儿买好吃的,好玩的,福儿要听爷爷奶奶的话啊!”娘抹了一把眼泪,把还是哭个不停的福儿交给两位老人,便和福儿爹一起踏出家门,身后是福儿愈发凄厉的哭声。

这个村子里像福儿这样的孩子还有很多,像山子,像铃花,再比如村东头刘大爷的孙子刘夏。这些孩子的父母大多在外面打工,

现在的我才懂得,值得去珍惜的原来有那么多,我有点束手无策,但还是该好好把握。

——12级42班 李敏

青春短笛

故事接龙

比如福儿,再比如山子,山子的爹是建筑工地上给人家刷墙的,每天吊着绳索在几十米高的大楼外上上下下,遇上风就晃晃荡荡,老长时间才停下来,叫人看着就发慌,山子的娘放心不下,就把山子扔给姥姥照顾,跟来工地给工人们做个饭烧个水啥的,也挣个六七百块钱。夫妻俩每天夜里在工棚的汗臭味之中入梦,再在天破晓之前起床干活。和山子的爹娘在一块儿的还有铃花的爹,铃花娘在生下铃花后就得病去世了,爹为了养活铃花和两边的四位老人,也只得在工地上打个小工,累死累活赚点钱养家。孩子们几乎每隔两三个月就能收到一张来自陌生城市的汇款单,那是爹娘从牙缝里省下来的血汗钱。偶尔会有些廉价的玩艺儿辗转多处被寄过来,但对于生长在这穷乡僻壤的孩子们来说已足够新鲜。福儿那个天蓝色的书包就是这么来的,福儿已用了很久,表面的天蓝色已磨掉了大半,边角角补丁也不少,福儿却不舍得丢掉。

有那么两三个孩子,在清水村里显得比较特殊,说他们与山子他们不同吧,似乎又不是完全不同,他们的父母同样也是外出打工,只不过过去的地儿不是外省,是外国。他们的父母在国外打工时相遇结婚,然后生下他们。刘夏就是刘大爷的儿子和儿媳偷渡到美国打工时结婚然后生下的。由于出生在美国,刘夏顺理成章地有了美国国籍。在开口说中文之前便成了美国公民,当然刘夏的医保和各种成长信息也都被记录在美国。不要觉得这有多好,自从刘夏五岁那年被送回清水村,麻烦就来了,先是因为没有中国国籍进不了小学,好不容易拿赞助费进了小学吧,又没有医保,有个什么病啊灾啊的都得回美国就医,这让刘

夏的父母很伤脑筋——没办法,谁让儿子偏偏就成了美国公民呢!更何况这样的事儿还不能声张,一旦说出去了,那刘夏父母偷渡国外的事可就全被人知道了。这就更没法收场了。

就在福儿等得不耐烦时,山子和铃花终于从刘大爷的小卖部里买完东西回来了,还没等站住脚呢,铃花和山子就冲着福儿嚷开了:“福儿,刘大爷铺子里的那台电话又响了!”

“什么?是谁打来的?”福儿心里一阵激动,要知道,整个清水村就靠刘大爷店里那仅有的一台电话与外界联系着,好事坏事新鲜事,全是外出打工的村民们透过那台电话传到村里来的。福儿上次接到爹娘的电话,已经是半年前的事了,他是多么希望那个电话是爹或娘打来的啊!

“是刘夏的娘,她说天冷了,叫刘夏添件厚衣裳,还说……”

原来不是。

福儿心里的失望瞬间挤满了整个心房,他低下头,慢慢往回走,一边忍着快要夺眶而出的眼泪,一边安慰自己“没事没事,下次就是爹娘打来的了……”

夜色浓重起来。

次日清晨,福儿背着书包走过刘大爷的小店,正看见刘大爷手里扯着长长的电话线,举着响个不停的话筒从店门里冲出来,对低头赶路的福儿喊道:“福儿,快来,你爹来电话啦!”

是爹?!福儿三步并作两步连忙冲过去……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下期接龙主人:(期待你的名字)■

附表一(按音序排列,姓名前加**者为候选人)

姓名	班级	发表作品(括号内为所在期数)
艾小亭	10.32	《一堂课,一句话》(82)《漫谈作家财富排行榜》(82)《美好的记忆》(89)
常家攀	11.11	《冬日的风》(81)《秉烛》(87)
陈钰	09.22	《无尽的远方,无穷的人们》(81)《有这样一种声音》(81)《快乐的钥匙》(81)《药香中的哲思》(81)《花事》(84)
陈璐	10.25	《这,就是爱》(82)《致我爱的你们》(83)
尘欢	10.02	《因为有爱,所以会好》(81)《岁月静好》(85)《你不能给我一双翅膀》(89) 《如果你看见想念在天空游泳》(89)
** 陈秋林	10.38	《他们需要帮助》(81)《六元钱的尊严》(83)《物理风波》(83)《蚀脑者》(83) 《小屁孩和他的公司》(84,85)《行梦于雾》(88)
陈子初	11.11	《柴门闻犬吠,风雪夜归人》(86)《人间失格与活着》(86)《且插梅花醉洛阳》(88)
程园园	10.18	《我热爱写作》(81)《那个男孩刺痛了我的心》(82)《我们是否还敢有梦想》(82)《作为朋友》(83) 《你是我无与伦比的美丽》(86)
程忠慧	11.27	《摆在才华面前的名利》(84)《忆·爱》(86)《执子之手,与子偕老》(87)
初伟娜	11.26	《爱情的真谛》(82)《请不要轻易说爱》(88)
杜昕桐	11.27	《华丽转身,成就人生》(84)《速溶》(89)《老房子》(90)
戴慧哲	10.27	《里面有什么》(88)《小镇图书馆》(88)《探戈》(89)《指缝里的泥》(90)
范潇逸	10.41	《禅意女子的极致爱情》(83)《旅途有你,才算完美》(89)
冯梦霜	11.29	《昔日的你》(83)《独特的风景》(83)
** 付冬蕾	10.28	《由阅读引发的思考》(82)《Dreamed Your Dream》(83)《宁鸣而死,不默而生》(85) 《记忆的暗格》(88)《墙》(90)
符澜音	12.16	《楼下的猫》(88)《认知周边》(89)
苟文奇	11.12	《老房子》(82)《莲荷》(85)
郭腾霄	11.01	《有个爷爷叫鲁迅》(83)《珍惜》(84)《告诉哆啦,我爱他》(84)《我要幼稚地活下去》(84)
高小J	11.37	《爱自己爱到骨子里》(88)《因为你是我的蓝颜》(89)
** 黄金昭	11.18	《2012年夏天》(85)《那只猫》(85)《君思我处我思君》(86)《我会在哪里和你说再见》(86)《港湾》(87) 《所有人都忘记了提拉米苏》(88)
姜华光	11.12	《温暖的旅程》(83)《故乡的槐树》(89)
** 简小A	10.28	《请让我走进你的世界》(81)《小丑鱼的爱》(81)《那是我》(82)《理科生,这些是你不知道的事》(82) 《经年后,树影斑驳》(82)《有个城市,叫作回忆》(83)《算作告别》(85)《时间缝隙里的随笔》(86)《请你有信仰》(89)《那些昏天黑地的日子》(90)《经年留爱》(90)
景颜	10.10	《向上吧,少年》(85)《四君子吟》(87)《执恋·秋》(88)《小小的幸福》(89)
** 君月寒	11.18	《纯朴的乡下人》(86)《吾家损友初长成》(86)《几回魂梦与君同》(88)《醉落魄》(89) 《你也有今天》(90)

附表二(按音序排列,姓名前加**者为候选人)

姓名	班级	发表作品(括号内为所在期数)
孔令蔚	12.18	《写给你的话》(88)《和你一起变老》(90)
** 凉小灰	11.37	《咫尺天涯》(87)《我,不祝你们一路顺风》(87)《青青梅,竹小马》(87)《麻雀少女成长进行时》(88)《我是你掌心里的一粒砂》(89)《曾经的傻姑娘》(90)
梁瑞琪	10.35	《曾经的小忧伤》(82)《相与笑春风》(86)
李忻凌	11.12	《现在的你,还相信童话吗?》(85)《岔路口》(87)
李梦尧	12.01	《看,那个胖子》(87)《同桌的你》(88)
李 敏	12.42	《见证激情》(88)《白发带走了你的红颜》(89)
李 鑫	11.09	《电话里的爱》(81)《复仇与宽恕中的得与失》(88)
** 刘行	11.34	《灾难过后,一切宛若重生》(84)《青春有梦相伴》(85)《容颜》(87)《儿歌》(89)《孤巢》(90)
刘林青	10.28	《名字叫作,天使的孩子》(81)《舞者》(85)
刘 茜	11.07	《炊具碰撞的声音》(83)《窗外的风景》(83)《同样精彩》(83)
吕 琳	11.28	《最久的等待》(81)《核桃》(82)《鱼与熊掌》(84)
吕梦雪	11.21	《国宝》(86)《绿色小提琴》(86)
梅小瑞	11.26	《脊梁》(81)《再回眸,那些流走的岁月》(84)《使命》(85)
** 弥箜	10.29	《奶奶的匣子》(81)《月光倾城》(82)《因着我,终将逝去的牙齿》(84)《你曾向我借半块橡皮》(84)《疤》(84)《你必须把生命让给它》(86)《每个妈妈都曾眉飞色舞》(88)《岁月排比》(89)《少年,从岁月里走出来》(90)
** 马凯敏	10.28	《回归》(81)《小酒窝》(83)《明天,明天》(84)《被拉直的人生》(84)《最后还是要勇敢地长大》(84)《高三无限明光》(84)《稻米没有夏》(86)《你好,旧时光》(88)
** 马明珠	10.22	《文科生,你永远不懂》(82)《写给最亲爱的自己》(83)《那样的他》(84)《成长》(85)《这份情,你懂吗》(85)《浅忆》(87)
柒	11.39	《夏》(85)《我的夏天》(86)《写给夏天》(86)
曲春娇	10.32	《让梦不仅仅是梦》(81)《其实星星不孤单》(81)
** 覃穆渊	11.39	《年华》(82)《光影》(86)《致我们的十七岁》(86)《微博·感悟》(87)《如果时光也苍老》(90)
孙靖雯	10.26	《仰望》(83)《不一样的远方》(83)《转身,爱没有离开》(84)
** 孙峰峰	10.21	《我有 99 个信仰》(81、82、83、84、87、88)《我的生意经》(82)《我们爱后来》(82)《青春若值换季时》(82)《一个人成长》(83)《高三来袭》(85)《谢谢离开》(85)《合理风险》(87)
陶伟青	11.27	《天兮,人兮》(82)《小小小孩》(82)
** 铜锣烧	10.01	《遇见你,是我一世的春暖花开》(81)《那些很冒险的梦,我陪你去疯》(81)《一班档案之物理 胖子》(82)《小确幸》(82)《我知道你在远方等我》(83)《沐安安,请你用力抱紧我》(84)《陪树木画好年轮》(85)《准高三》(85)《心若停靠,馨香满园》(88)《最最亲爱的你》(89)
苏艳玲	11.12	《脚下岁月》(82)《菜园里的启示》(86)《瘦小的外婆》(86)

附表三(按音序排列,姓名前加**者为候选人)

姓名	班级	发表作品(括号内为所在期数)
商柳笛	11.06	《由小眼睛引发的感慨》(84)《铭记成长》(88)
**VV 安	11.39	《在渐行的时光里》(82)《我们所忽略的》(84)《飞过四月》(84)《在时间的河底》(84)《街角·路口》(85)《逆时针旋转》(86)《音乐,我想对你说》(87)《错过》(90)
王 宁	11.28	《从<倩女幽魂>说开去》(85)《独白》(85)
王培宇	11.26	《你是我的眼》(81)《回声》(84)
** 王学雯	12.10	《我最想依赖的就是你》(87)《遗忘是时间的回信》(87)《苍白了整个世界》(88)
王 琪	10.32	《文人余秋雨》(84)《舌尖上的一中》(86)《门口》(88)《有责而任之》(90)
王子琪	11.30	《柠檬》(87)《尘寂了无痕》(88)
吴桐	11. 11	《远近》(85)《这一片小麦会长成什么》(86)
解晓飞	10.33	《嗨,明天》(82)《给个夏天让我怀念》(84)《有一个词叫远走高飞》(85)《如果时间忘了》(86)《自己的生活》(88)
** 夏末	11.24	《被忽视的爱》(82)《说谎的孩子走失在夏末》(85)《凋红颜》(86)《不要迷失在那些路口》(88)《绿色的泪》(89)
燕渊哲	12.17	《你从画中来》(88)《飘》(89)
** 亦轩	11.25	《倾城》(83)《黄昏里的拥抱》(88)《如果有一天》(89)《冬日无雪》(90)《沉香》(90)
夜 阑	10.01	《心跳之外》(84)《记忆中斑驳的小时光》(84)《渐行渐远至模糊不见》(86)
** 攸离	10.26	《旧梦》(86)《告别》(86)《尘埃》(88)《11度青春》(86)《她》(87)《不打扰是我的温柔》(88)《臆想症》(88)《旧日烟雨》(88)《少年无瑕》(88)《欢喜》(89)《不相识,又何妨》(90)《拒绝平庸》(81)《背起行囊去远方》(83)
** 余梦玲	12.40	《青春扬威》(88)《安好,勿念》(89)《我们约定的美好》(89)
雨 落	10.05	《忆槐花》(81)《打破模板,拥抱精彩》(86)《五环旗下的思索》(86)
张博文	10.36	《黄河·印象》(87,88,89,90)《尊严与中国式脸面》(88)
张玲玉	10.29	《春》(82)《杂记夜思》(82)《简单》(85)《易安安在》(86)
张萌臻	11.11	《多带一点爱》(82)《笑醉阳光》(82)
张楠	10.03	《您所拨打的号码是空号》(81)《枕边那本书》(88)
** 周雨姗	10.26	《桑之未落》(83)《太古遗音》(86)《少年游》(86)《150度青春》(88)《望月》(89)
周潇倩	11.34	《我们舍不得》(86)《TPF》(87)《秋思》(87)《老吾老,以及人之老》(90)
邹杰	11.11	《胡桃木剑》(82)《这条路,一走就是 11 年》(82)

其它

摄影作品:崔程俊 王永涛

漫画作品:简小 A

注:本表只统计发表作品在 2 篇(含)以上者